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人口 基金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局

2015 年执行局工作报告



联合国 • 2015 年，纽约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目录

章次	页次
第一部分. 2015 年第一届常会	
一. 组织事项	7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7
三.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11
四. 评价	12
人口基金部分	
五.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监督	14
六.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18
七. 国家方案及有关事项	19
项目厅部分	
八. 执行主任的发言	20
联合部分	
九.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22
附件.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各执行局联席会议的报告	26
第二部分. 2015 年年度会议	
一. 组织事项	30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署长的年度报告.....	30
三. 开发署的性别平等问题	33
四. 人类发展报告	34
五.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35

六. 评价	35
七.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39
人口基金部分	
八.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40
九. 评价	42
十.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44
项目厅部分	
十一.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44
联合部分	
十二. 内部审计和监督	46
十三.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49
第三部分. 2015 年第二届常会	
一. 组织事项	52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结构性供资对话, 包括	52
三.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52
四. 对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52
五. 国家方案和有关问题	56
六. 评价	57
人口基金部分	
七.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结构性供资对话: 执行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包括	58
八. 向人口基金作出的供资承诺	58
九. 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58
十. 评价	63
十一.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64
项目厅部分	
十二.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	65

联合部分	
十三.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67
十四.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工作.....	68
十五. 实地访问	69
十六. 其他事项	70
附件	
一. 执行局 2015 年通过的决定.....	71
二. 2015 年执行局成员	99

第一部分 2015 年第一届常会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
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 2015 年第一届常会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执行局主席对全体代表团表示欢迎，并向卸任主席和副主席致谢，感谢他们在 2014 年尽心尽力领导执行局进行工作。他向新当选的主席团成员表示祝贺。
2. 根据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7 条，执行局选出 2015 年主席团成员如下：
 - 主席：费尔南多·卡雷拉先生阁下(危地马拉)
 - 副主席：萨哈克·萨尔格相先生(亚美尼亚)
 - 副主席：南博先生阁下(日本)
 - 副主席：科莱博恩·毛佩先生阁下(莱索托)
 - 副主席：杜尔加·普拉萨德·巴特拉伊先生阁下(尼泊尔)
3. 执行局核可了 2015 年第一届常会的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5/L.1)，并核可了 2014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DP/2015/1)。执行局通过了 2015 年年度工作计划(DP/2015/CRP.1)，并核准了 2015 年年度会议暂定工作计划。
4. 执行局在 2014 年通过的各项决定载于 DP/2015/2 号文件，可从执行局网站查阅。
5. 执行局在第 2015/6 号决定同意执行局 2015 年将来各届会议的时间表如下：
 - 2015 年年度会议：2015 年 6 月 1 日至 12 日(纽约)
 - 2015 年第二届常会：2015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6. 署长向执行局致开幕词(可从执行局网站查阅)时感谢即将离任的主席和副主席在整个 2014 年作出的贡献和提供的支持，并祝贺新当选的 2015 年主席和副主席。该会议在网上直播，同时署长用一部短片重点介绍了 2014 年开发署的工作。署长感念一向对开发署给予强力支持的执行局主席和瑞典常驻代表莫滕·格伦迪茨先生阁下不幸逝世。
7. 署长在发言中，根据开发署在布基纳法索和尼泊尔的经验，介绍了 2008-2014 年直接预算援助的报告(DP/2015/3)。开发署确认，提供直接预算援助是一项重要政策选项，在商定的风险管控范围内，应由开发署根据国家提出的要求加以运用；它要求执行局核准继续实施这项政策。

8. 在回顾 2014 年时，署长指出，开发署根据世界各地的危机，进行了早期恢复工作。她特别论及开发署在叙利亚的工作。开发署根据战略应对计划，向流离失所群体，特别是向最弱势群体，提供了紧急生计援助。她着重指出，开发署在中非共和国、南苏丹、马里、乌克兰和也门进行了以下领域的活动：协助选举、包容性政治对话、法律和秩序、和平与和解、司法和治理、宪政发展、过渡司法、早期复原以及向境内流离失所者提供援助。关于埃博拉危机，开发署在遏制病毒爆发的工作中出尽了全力，并被指定带领联合国系统协助进行复原工作。

9. 展望未来，署长强调了 2015 年为推展全球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巨大机会。她特别提及 2015 年 9 月召开的会员国将商定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大会第七十届会议。她着重指出其他三个国际会议的重要性：3 月举行的第三次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7 月举行的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以及 12 月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如果这些会议能够相互协同增效，携手消除贫穷、建立复原能力和减少碳排放，则每一会议的成果将更具力量。考虑到这种情况，她敦促会员国对相关谈判采取“整个政府全力以赴”的办法。

10. 鉴于开发署拥有的专门知识和经验，她指出，开发署特别具有能力帮助各国落实实现未来可持续发展目标所需的可持续发展综合解决办法。该组织在 2015 年执行了第二年它的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落实了为能更好地实施这项计划所需的大部分组织改组工作。根据执行局核准的开发署问责框架，审查将促成在一个新的、全面内部问责框架的基础上进行文化上的改变。它将与加强质量保证进程和改善内部规划工具同时进行，例如新的年度业务计划，这项工作将依照战略计划帮助管理工作的“关键路径”进行。

11. 支撑这些强化工作的力量是新的资源调动战略，它的主要目标包括：(a) 调动“关键数额”的资源，以保障核心收益和扭转下行趋势，并同时增加最低限度指定用途的开发署供资比例；(b) 采用协调更好的办法来调动用于政策和方案活动的非核心资源；和(c) 使资源基础多元化，不但从各国政府筹集资金，也从政府以外的来源筹集资金。她期待着继续与会员国进行新的战略并通过计划进行的结构性对话与会员国接触。她强调开发署致力于透明和问责，指出该组织是 2014 年援助透明度指数中的第一名，是全世界最透明的援助组织。

12. 署长强调指出，开发署致力于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认为它们是推展人类发展和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工具。开发署设立了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这是对这项承诺的重要体现。她着重指出，开发署力行它在联合国发展系统中的责任和领导地位，并指出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如何全力向方案国家在迈向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过程中向它们提供更加协调一致、有效和高效的支助。在这项集体努力中，核心部分是改善发展集团成员用于共同规划、设计、监测和执行的措施，包括根据“一体行动”和自行启动的经验再接再厉，这些经验都已纳入新的标准作业程

序。使其获得成功的关键主要是根据 2014 年核准的全系统费用分摊安排，向驻地协调员制度提供可预测和可靠的资金。

13. 执行局成员感谢署长的发言并欢迎 2015 年新选任的主席和副主席。他们认同 2015 年是具有关键意义的一年；在赞赏开发署至今进行的工作时，他们着重指出开发署和联合国系统在设计和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未来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继续发挥的核心作用。开发署已有充分准备，能够支持合作伙伴了解和解决各个层面的贫穷和不平等、加强民主治理和建立保持发展成果的持续能力。它们寻求该组织提供对各种问题的技术专门知识和投入，帮助确保最后目标有所作为、能够行动、可以衡量和可以执行。他们看到开发署除了参加 9 月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大会首脑会议之外，还积极参与该年这三个重要会议的发展筹资工作。

14. 他们赞赏开发署在使不同区域陷于困境的冲突和危机情况中进行的工作，其中特别提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冲突和在西非爆发的埃博拉病毒。他们着重指出，该组织与人道主义行为体合作进行了关键的早期恢复工作以及集中于长期发展的危机因应活动。他们要求开发署发挥领导作用，务必在建设和平方面使用联合国系统的综合办法并在其自己的政策和方案工作领域对冲突保持敏感。

15. 在整个工作领域，各国代表团强调了该组织进行的总体任务，即落实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以及对联合国系统发展工作进行四年期业务活动审查。这项总体任务必须继续是消除贫穷和包容性增长，并以实现可持续发展而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的可持续发展为先决条件以及为此目的作出一切努力加大总体效率和效能。开发署在帮助各国从千年发展目标过渡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中，应继续对能力建设给予特别注意。他们注意到中等收入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指出 2014 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年最后通过了萨摩亚途径协议。他们鼓励开发署积极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议程，并且要求确保公平、准确和可预测地将经常资源分配给这个区域。

16. 成员国继续对实施结构性改革表示支持，通过这项工作，开发署将成为切合目的的组织，能够落实战略计划和进行四年期审查以及参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他们强调应建立一个坚实的业绩管理文化，包括加强循证报告能力、财务监督、人力资源管理 and 有效的行政司法。不过，也有许多执行局成员对这种做法表示关切，他们认为这种做法将对开发署中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工作人员的均衡性产生不利影响。他们强调，开发署应在整个过程中保持平等和透明并定期更新执行局的成员。

17. 关于直接预算援助问题，各国代表团欣见开发署作出努力，澄清了情况并根据它在布基纳法索和尼泊尔的经验采用了更加谨慎的办法。他们要求对此进行评价并记录汲取的经验，使执行局能对这种供资机制的前途作出决定。他们特别赞赏开发署已经决定只有在直接预算援助是取得成果的最有效途径时才使用它——也就是与接受国政府对政策和价值观有共同看法、尊重国家自主权和进行了审慎的风险评估。他们指出，开发署只对能力发展方面的具体部门给予直接预算援助，

并更新它的总体程序，以便减轻行政手续的瓶颈和制定更适于采用直接预算援助的风险管理框架。

18. 各国代表团持续对经常(核心)/其他(非核心)资源的失衡表示关切，它们呼吁有能力的会员国增加提供核心捐款并改善非核心资源的质量。他们从机构的观点以及从方案规划的观点认识到存在必要数额的问题，但认为通过调用资源支付开发署业务费用的方法，这个问题不应对方案规划活动产生不利影响。这种做法应使开发署与方案国家的需要取得一致，并同时为方案预算调动财政资源。他们强调，为发展活动提供的资金不应附加条件或指定用于特定领域，而应依照国家优先次序分配资金。

19. 执行局成员鼓励开发署继续寻找和接触新的合作伙伴，超越传统的发展合作模式以便反映新的地缘政治现实，并将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民间社会和私有部门以及地方政府和跨边界领土伙伴关系都包括在内。在这方面，他们强烈支持开发署致力于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以及通过创新办法的技术转让，此外，有些会员国敦促开发署对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提供更多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

20. 开发署在联合国发展系统内的重要作用获得会员国的有力认可和支持。他们期待这项作用在 2015 年后的发展世界变得更加明显并期望开发署带领发展集团的工作，使联合国组织系统切合目的，解决 2015 年后的各种发展挑战。

21. 一批代表团讨论了在纽约和日内瓦轮流举行执行局年度会议的这种既定做法的优劣之处。他们要求进行客观和循证分析，提供更加详细的他种开会方式的信息，其中不仅反映出会员国的看法，也反映出在纽约和日内瓦的联合国组织的看法。鉴于将这个问题列入更广泛的联合国治理的辩论，他们敦促执行局在完全了解轮流举行年度会议的利弊得失之后才作出决定。

22. 署长作出回应，她感谢执行局成员对开发署的支持和承诺，包括开发署在支持 2015 年后进程中的作用。她向执行局保证，消除贫穷是开发署的首要任务，也是它的战略计划的核心。开发署与发展集团成员和联合国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合作，充分参与了执行四年期审查的工作，并对秘书长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15 年业务活动部分的报告作出了贡献。

23. 署长欣见许多执行局成员大力强调开发署在减少灾害风险和解决气候变化问题上的作用。她强调，应找到所有即将推动的主要国际框架的合力：2015 年后议程、发展筹资会议的成果、灾害风险管理的新全球框架和关于气候变化的全球协议。她强调，开发署参与了所有这些全球主要进程。

24. 署长强调，开发署完全同意建设和平需要采用综合办法，其目的在于加强长期发展的基础。新的开发署组织结构符合这种办法，并且开发署全力与联合国伙伴合作，以便促进协调一致的建设和平和加强复原能力的全系统办法，包括缩小人道主义行动与发展行动之间的差距。

25. 关于开发署的改组和人力资源问题，署长着重指出，内部结构改变进程一直都透明和公平。她在回应大家表示的关切时指出，截至 2014 年 12 月，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有职位的工作人员的整体分布情况朝向有利于南方国家的工作人员移动。工作人员是开发署的最大资产，它在设法改进招募、发展和业绩管理进程。

26. 关于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她着重指出，开发署正在加强它的工作，并与合作伙伴制定满足它们具体需要的各种创新办法。她还指出，开发署在它的所有工作中积极推动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并全力支持在开发署内组建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

27. 关于筹资问题，署长指出，开发署设法通过新的资源调动战略解决核心/非核心资源失衡问题。一个更大和更稳定的核心资源基础将使开发署能更有效地执行它的战略计划，而增加最低限度指定用途的非核心资源将能帮助开发署对危机进行战略性的工作和作出快速应对。她鼓励有能力的会员国增加对核心资源的捐助和使用新的有利于调动最低限度指定用途的资源的筹资窗口。关于直接预算援助，开发署集中力量于整个部门的预算活动，并对指定用于选定部门、配合能力发展和基于必要保障措施的具体国家机构提供支持。她要求执行局允许延续试行期间。

28. 关于评价，开发署与会员国全力合作制定和加强一项强有力的评价政策和总体职能，设立真正独立的评价办公室，遵循最高的国际标准和最佳做法并以有力的总体成果管理文化为支撑。为了保障评价人员的独立性，开发署将顾问人员的薪酬与分散评价的管理工作脱钩、设立热线用于举报评价人员有问题的行为，和建立完成的评价的资料库，以便与最后提交的报告进行比较。监测和评价能力是关键所在；开发署已经向国家办事处派遣了监测和评价专家，工作人员人数根据方案规模有所不同。她指出，联合国联合检查组 2014 年的一份检查报告将开发署评定为联合国系统评价工作进行的最好组织，强调开发署欢迎检查其业绩的独立外部审查。整体而言，开发署致力于在全球、区域和国家一级建立一个进行优质规划和循证监测及报告成果的文化。

29. 关于执行局届会在纽约和日内瓦轮流举行的问题，她指出，尽管开发署认识到在日内瓦举行会议提供了与其他联合国组成机构进行接触的机会，并且尽管开发署了解对在日内瓦举行会议所涉费用感到的关切，但这是执行局必须根据议事规则作出决定的问题。

30. 执行局通过第 2015/1 号决定：关于 2008-2014 年直接预算援助的报告。

三.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31.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这个项目和提出了智利(DP/DCP/CHL/3)、危地马拉(DP/DCP/GTM/3)、马达加斯加(DP/DCP/MDG/3)和马里(DP/DCP/MLI/3)的国家方

案文件草案以及哥伦比亚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九个月的文件和缅甸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两年的文件(DP/2015/4 和 corr.1)。

32. 智利常驻代表、危地马拉常驻代表、马达加斯加常驻代表和马里常驻代表分别对智利、危地马拉、马达加斯加和马里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作了说明。哥伦比亚常驻代表对哥伦比亚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九个月的请求作了说明。

33. 开发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局区域主任从区域的观点对智利和危地马拉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和哥伦比亚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九个月的请求作了说明。开发署非洲区域局副局长提出并从区域的观点说明了马达加斯加和马里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

34. 执行局依照第 2014/7 号决定审查和批准了下列国家方案文件：智利、危地马拉、马达加斯加和马里。

35. 执行局批准了哥伦比亚的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九个月的请求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的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两年的请求。

四. 评价

36. 执行局主席介绍了这个项目和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审查报告(DP/2015/5)，指出由于先前已经向会员国分发了审查摘要，因此开发署不再正式介绍这份审查报告。

37.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和说明了管理层对开发署评价政策审查的回应(DP/2015/6)。

38. 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和说明了独立评价办公室对开发署评价政策审查的回应(DP/2015/7)。

39. 执行局成员强调他们重视强有力的评价职能，赞赏开发署对其评价政策进行审查并从审查中查明存在各种挑战。他们欢迎开发署和独立评价办公室各自作出的回应。他们强调，应将评价职能作为组织和个人学习和问责的有用和必要工具来看待。

40. 会员国期待对这些挑战作出言之有物的回应，其中包括：(a) 在整个组织整体和持续推动采用面向成果的规划、监测和报告文化，这将改善工作人员对评价的反应并同时保障评价的独立性、质量和用处；(b) 为修订评价政策设定明确的路线图；和(c) 执行局在年度会议之前就订正政策草案举行一系列非正式磋商。

41. 执行局成员注意到，新的政策必须解决的最困难挑战是分散评价的质量、公平性和独立性问题。对这些挑战的了解显示经常缺乏有关方案业绩的可靠数据。这种状况使开发署无法拥有妥善作出资源分配和方案规划决定所需的信息以及捐助方不具有解释其进行投资所需的资料，同时方案国家也只能有限度地了解开发署对它们国家的发展作出的贡献。新的政策应对如何改善分散评价作出必要指导。

42. 各国代表团注意到开发署就 2013 年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提出的报告(DP/2015/8)。尽管他们认识到开发署在管理国家级资源方面取得可喜结果,但他们缺乏对缺乏业绩指标、基准数据和设定的目标表示关切,它们表明了基于成果的优质管理与评价职能之间的联系。他们期待着有一套明确的政策来评估国家层面的成果,这将确定用于决定何时进行(或不进行)分散评价的准则。这项政策应该:说明监管的作用和责任;制定使评价脱离管理职能的措施;建立有效应对各级评价和监测管理行动的机制;和得到业务行动计划的支持。新政策应明确载明一项有时限规定的机制和跟踪包括总体和分散层面所有级别管理行动的执行状况的明确责任。

43. 独立评价办公室在支持开发署管理阶层努力营造有效的评价和学习文化以及确保优质评估的工作中,对提供进行分散评价的准则、规范和标准发挥了关键作用。新政策应阐明改善执行准则的责任和机制,并确定该办公室在保证分散评价的质量方面的作用。

44. 各国代表团对独立评价办公室制定解决分散评价的公平问题的提案能力表示关切,尽管他们建议应对解决更广泛的系统性挑战进行更多工作。他们完全同意,进行大量最低限度供资的年度分散评价可能不是最好做法,并鼓励开发署在适当的时候以项目完成报告或项目结束审查来代替它们,随后独立评价办公室能对进行这种审查的少量国家进行优质评估工作。

45. 执行局成员强调,为独立评价职能提供足够的资金极其重要。新政策应该设定分配给评价职能的所有方面以及独立评价办公室所需资源的机制。各国代表团强调,开发署管理阶层需要与执行局进行磋商并向执行局提供更加详细的有关提供监督资金的细节(包括区分监测支出和评价支出之间以及总体评价和分散评价之间的预算项目),并确保执行局依照现有政策每年为独立评价办公室核准已核算费用的工作方案。开发署和独立评价办公室在与执行局密切合作下,应仔细审议各种改善评价政策和职能的选项所需的成本和得到的效益,并在 2015 年年度会议之前将订正政策的首份完整草案送交执行局。

46. 新政策还应确定执行局的治理职能。如上所述,尽管认识到评价政策应明确规定监督及进行评价和审查的作用及责任,并制定必要措施,务使评价职能与管理职能脱钩,但各国代表团强调,执行局成员需要仔细考虑它应如何紧密地参与评价职能的执行。有些成员认为需要进一步加强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这个职务的独立性以及该办公室的运行独立。其他成员建议,开发署应确保执行局正式参与主任的征聘进程,包括经由执行局指定或核准的独立小组加以批准,而大部分小组成员应由外部评价专家组成。

47. 开发署协理署长向执行局成员保证,在重新设计新的评价政策工作中,将制定路线图并定期与执行局进行磋商。她重申开发署致力于制定强有力的评价职能,强调这项职能必需要能自行决定工作方案、在组织能力范围内的预算以及自由决定评

价分析的结论和结果。她着重指出，评价的质量与评价人员的独立性一样重要。关于执行局成员提出的四项主要问题——分散评价的质量、独立性、预算和跟踪——开发署全力加强它的分散评价，编制了进行分散评价的年度战略，以便解决整个组织建立规范、能力和证据文化的问题。开发署已有一个称为“评价资源数据库”的评价跟踪系统，并且要求国家办事处显示它们在国家方案中使用了评价结果。

48. 开发署政策和方案支助局局长重申，开发署致力于落实强有力的评价职能和文化，特别是通过良好的国家级报告能力以及通过对战略管理决定作出的评价。从 2015 年开始，在经费超过 5 000 万美元的开发署方案中，每个国家办公室都将编制两名监测和评价专家。对经费在 1 000 万美元至 5 000 万美元的方案中，国家办公室将会有一名全职监测和评价专家。对经费不足 1 000 万美元的方案，相关区域服务中心将提供监测和评价能力。鉴于开发署独立核查所有评价的能力有限，该组织更愿选用具有重点和高度优质的评价方案。新政策应包括制定对评价人员施加压力零容忍的高效机制的措施；专业的分散评价系统；将支付酬劳给评价人员的权力完全与方案管理阶层脱钩；和通过评价人员提供管理阶层的文件库保证评价结果和建议结合在一起。开发署致力于加强独立性、提高质量、优先维持财务一致性和对管理评价及任命官员采用最佳做法。高级管理人员欣慰地确认，开发署强有力的评价文化的承诺在 2014 年联合检查组对联合国系统评价职能的分析中得到表扬。根据该报告，开发署是最好的执行单位，在五满分的独立性、相关性、有利环境、可靠性和公信力的评价中都得到了四分。

49. 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期待着与执行局成员合作制定新的评价政策，这对大家都是良好的学习经验。他强调，评价挑战至为复杂，需要设定优先次序，以便加以适当处理。因此，执行局的投入是必不可少的。开发署和独立评价办公室已经可以开始将所有总体监督职能更好地取得一致；他期待着与管理阶层进行进一步接触，以便改善问责和学习，务使开发署能按它应该迈进的方式前进。

50. 执行局注意到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审查。

人口基金部分

五.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监督

51.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在执行局的发言(可查阅人口基金执行局网站)中指出，他感谢即将离任的主席和副主席在整个 2014 年全心全意作出的工作、进行的领导和提供的指导，这些都是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20 年审查取得成功的关键。执行主任感念一直对人口基金提供强力支持的前执行局主席和瑞典常驻代表莫滕·格伦迪茨先生阁下不幸逝世。他也祝贺新当选的 2015 年主席和副主席，指出对参加国际发展工作的机构来说，今年是关键性的一年，因为在这一年中，将最后拟定 2015 年后议程和未来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52. 尽管人发会议的审查显示在 20 年中取得了进展，但执行主任强调指出，未来的共同目标不论为何，如要取得成功，都必须采用包容性增长和人权的原则，如果不遵循这些原则，将导致严重的不平等状况。2014 年，世界遭遇了前所未有的大量复杂挑战，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危机到西非爆发埃博拉病毒到性别暴力四处蔓延、无处不在。今年为世界提供了巨大机会，能够环绕基于包容性增长和人权原则建立的共同目标团结在一起。他着重指出即将于 7 月在亚的斯亚贝巴举行的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重要性，认为这是对人尤其是对最贫穷的人作出正确投资的机会。

53. 人口基金依然坚定地致力于落实它的任务规定：争取每一个人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确保没有女性死于分娩；和帮助年轻人有尊严并以尊重人权的方式实现他们的全部潜力。人口基金在推展其变革议程时，将集中力量注意以下五个优先领域：(a) 加强提供优质生殖保健服务，特别是与千年发展目标 5 有关的服务；(b) 落实为年轻人特别是为未成年少女制定的发展战略；(c) 促进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d) 将人口基金建设成发展数据的研究中心；和(e) 加强它的人道主义工作，专注性别暴力问题。成功取决于对年轻人特别是对少女的投资、保证向他们提供教育和保健并使他们拥有正确的生活技能和真正的选择。进行这些工作将使数百万人脱贫、提高生活标准和建立强有力的持续发展的基础。

54. 为了实现 2014-2017 年战略规划设定的这些目标以及解决 2015 年后各项发展挑战，人口基金正在使它更加“切合目的”，其办法是加强与战略伙伴进行接触和对沟通、调动资源和外联部门进行投资、新设治理和多边事务司，其中包括环境监测股和两个联络处以及新设了沟通和战略伙伴关系司。新设的这两个司将对合作伙伴活动采用更加整体的办法，这使人口基金能够更好地阐述它的成功活动、解决各项问题和为 2015 年后发展环境重新制定资源调动战略。执行主任指出，变革不会增加费用并有利于国家级别的方案规划，包括通过将高级工作人员派往外地的做法。人口基金正在加强它在审计、调查、评价和监督领域的管理，并同时促进伦理、操守和相互尊重的文化。

55. 关于组织结构的调整，执行主任感谢会员国捐助资金并提请它们注意非核心资源基础(其他资源)正在超过核心资源基础(经常资源)。注意到全球市场汇率波动造成的挑战，他鼓励捐助方维持它们的捐助，使人口基金能够有效规划它的活动。人口基金已经新设了非核心资金管理股，务使非核心资源能得到有效利用并分配给最需要的国家。它也将向捐助方报告提供给人口基金的非核心资源得到的增加值，从而显示它致力于问责和成果。人口基金为了落实它的宏伟议程，正与一批国家级别的合作伙伴和与私有部门接触并推动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因此，分享专门知识和最佳做法是关键所在。所以，用于发展的数据将是 2015 年和 2015 年以后与各国政府、民间社会、私有部门以及其他伙伴合作的总体优先事项——集中于持续取得高质量、及时、有权威性和可以得到的数据，以便跟踪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

56. 执行主任指出，人口基金致力于与合作伙伴通过“一体行动”推动变革，利用它的标准化运行程序作为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切实和共同工具。他吁请会员国要求联合国负责整合和协调它的政策、方案、供资和业务行动，同时确保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以人权和包容性增长为基础。

57. 执行局成员赞赏执行主任对人口基金的有力领导，特别是指导了人发会议的 20 年审查和协助促使人发会议原则成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主要内容，包括通过制定一组强有力的指标的办法。尽管自 1994 年以来已经取得了许多进展，但许多挑战依然存在，包括需要加强人发会议的执行和增加调动资源。各国代表团强调它们坚定支持建立在尊重人权和包容性增长、实现人口基金在维护和保护妇女和女童有权拥有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方面能够发挥独特作用的领域，包括得到计划生育和保健服务以及培育青年特别是少女有美好未来的基础上可持续发展目标。它们非常希望看到死于分娩的妇女人数和婴儿死亡人数的减少，并强烈支持人口基金在遏止残割/切割女性生殖器以及早婚和迫婚方面进行的工作。

58. 各国代表团鼓励人口基金继续在方案国家要求下与它们合作、将人口政策纳入国家通盘发展计划和增加它的能力建设活动，特别是支持方案国家收集和分析数据的能力。它们强烈支持人口基金优先处理青年问题，特别是通过增加投资教育和促进青年就业的方式，在国家发展规划中处理这项问题。它们强调，应尊重国家主权和国家优先次序，并期望在财务管理和监测及评价工作中继续保持透明和问责。

59. 会员国欢迎人口基金的第二代人道主义战略，它以促进性别平等为重点、按性别分类的数据为基础并包含了在人道主义状况中解决性别暴力问题的努力。各国代表团将人口基金视为是在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中可以信赖的伙伴，支持妇女公平取得保健服务和计划生育。在这方面，它们完全支持增加人道主义应急基金的提议和设立人道主义应急储备金，因为这两种基金将使人口基金能在处于紧急情况的国家要求援助时更加快速地作出反应。同样，各国代表团赞赏和支持人口基金致力于解决处于危机状况中的弱势群体的紧急需要，包括提供生殖和心理保健服务，特别是应对性别暴力的需要。在这方面，它们鼓励高级管理阶层迅速将填补性别暴力协调员职位作为优先事项处理。

60. 各国代表团全面支持执行主任提出的改换管理阶层的建议，指出这将使人口基金能够取得积极成果，包括增加与会员国密切接触、加强与执行局互动和提高对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更多要求作出反应的能力。它们注意到，最近进行的内部改革已使人口基金能够改善它提供的服务，特别是通过向全球方案增加核心供资的方式，加强了生殖保健服务。根据这种情况，提出了三项建议：人口基金应继续设法扩大它的全球方案供资基础；优先落实新系统，以便改善方案管理、数据收集、监测、评价和报告成果；和加快拟定它的风险管理战略。

61. 执行主任作出回应，他感谢执行局成员注意到人口基金在发展方面以及在危机状况中的独特任务授权以及支持它提出的扩大其人道主义应急能力的行动的建议。他指出，2014年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大量“第3级”复杂危机，这是会员国和联合国在可预见的未来都需继续解决的状况。人口基金正在加强它应对突发危机的能力，这不仅要提供更多急需的保健服务，也需要促进迈向长期的稳定。人口基金将参加2015年3月举行的第三次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务使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反映在成果文件中。

62. 关于人口动态问题，执行主任强调人口基金对青年参与其中的认同，以便建立一个由健康人口组成的坚强社会和社区。他指出，他是2014-2016年世界经济论坛全球议程理事会关于人口红利问题的主席。他请各国代表注意当代对任何发展办法中强调生命连续性和老龄过程的想法。

63. 关于监督问题，执行主任指出，人口基金将继续建立它的问责能力，并重申人口基金致力于透明度，不仅向捐助方的报告中透明，向受益方的报告也是如此。他在感谢执行局成员慷慨捐助之时，着重指出筹措资金继续是一项问题。他鼓励会员国与人口基金合作填补供资差距，特别是提供给全球方案生殖保健服务的安全部分的资金和提供给经常预算的资金，并将美元作为它们捐款的基准。

64. 最后，执行主任重申，人口基金致力于与所有合作伙伴进行接触，务使人发会议的原则和优先工作都反映在2015年后发展议程和未来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监督

65. 人口基金审计和调查服务处处长提出了执行主任关于经修订的监督政策的报告(DP/FPA/2015/1)。她赞赏人口基金其他各个办公室特别是法律办公室在制定政策方面作出的贡献。

66. 执行局成员赞赏人口基金这项经修订的监督政策，并欢迎人口基金与各国代表团进行主动和咨商的进程。它们也赞赏人口基金作出领导，以明确和不含糊的手段有效进行监督，并对管理阶层显示致力于透明、问责和与会员国对话以及审计和调查服务处处长与评价办公室和道德操守办公室合作领导修订进程感到满意。

67. 各国代表团赞扬扩大的“监督概念”和管理机构、管理部门和其他信托实体之间分担责任的说法、赞赏为加强信息透明度所采取的措施并着重指出人口基金在审计、调查和评价领域内拥有更加明确的作用和责任的趋势。它们指出，这些措施有助于建立更有力的问责和善治文化，并最终确保国家方案的执行更加有效和优质。

68. 各国代表团期待这项政策得到有效执行。它们指出，这设定了操守和专业的高标准并通过全面、透明和有利的保障系统，持续改善方案的绩效。它们强调，要有效执行，就需要管理阶层仔细评估和调整组织安排、能力和资源。它们要求定期更新这项政策的实施情况，并随时预备在需要时参与解决任何这种差距的对话。

69. 人口基金审计和调查服务处处长感谢各国代表团给予的支持并期待着与它们一起合作执行和进一步改善监督政策。

70.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5/2 号决定：人口基金订正评价政策。

六.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71.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提交了增加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应急资金的报告(DP/FPA/2015/2)。

72. 执行局成员对 2014 年发生前所未有的大量复杂冲突和危机及其产生的严峻后果感到关切，其中包括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大规模移徙。它们指出，大量危机同时发生已使联合国系统不胜负荷。它们特别提请注意在危机中分配给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的资金不足，并着重指出人口基金在提供这种服务以及共同领导冲突局势中解决性别暴力方面的独特作用。它们鼓励人口基金利用它的相对优势采取有针对性的办法，其中包括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明确分工。

73. 人口基金同样能够发挥领导作用，在早期阶段，将全面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以及防止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纳入人道主义应急规划、执行和资源调动的主流。在一个相关问题上，各国代表团赞赏地注意到人口基金对其在人道主义状况中的规范和倡导作用给予高度好评，但强调它应同时建立风险管理能力，加强它的人道主义应急能力以及报告成果的能力。

74. 执行局成员支持采用双管齐下的建议：增加每年分配给紧急情况资金，从至多 500 万美元到 1 000 万美元；和从经常资源拨供 1 000 万美元设立一次性的人道主义应急储备金。不过，有人要求对采用的供资结构以及它对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实施以及对国家一级的方案规划可能产生的影响提供更多详细信息。这项信息应该包括对其他战略领域可能产生的影响的评估以及未来人口基金发展需求和人道主义应急的预计长期状况。此外，它们还指出，联合国应设计可持续发展与人道主义援助战略，以便在危机发生之前加以防止。

75. 各国代表团重申，联合国作为人道主义应急系统的全球协调员具有不可或缺作用，它们欣见人口基金致力于通过人道主义协调机制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合作和协调人道主义应急工作，以便努力保证得到更高的效率和更大的效用。它们鼓励人口基金发挥关键作用，通过制止紧急局势中针对妇女和女童暴力行为的行动呼吁会议发挥作用的路线图使各项预防措施取得一致；积极与联合国其他组织讨论设计整个系统的解决办法，特别是运用私有部门的专门知识和经验；参加设计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关于制止性别暴力的指导方针；和积极参加 2016 年世界人道主义首脑会议的筹备工作。

76.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作出回应, 他感谢各国代表团并感激它们的有力支持。她指出, 全世界发生前所未有的大量人道主义危机, 因此需要作出调整, 使人口基金能够继续有效落实执行局核准的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并同时解决发生的多重复杂人道主义危机。她强调, 人口基金的战略计划不以具体状况为前提, 而是为了达成核心战略目标——妇女和女童在所有状况中的基本权利——其优先次序并未改变。需要作出的改变是快速增加资金, 以便解决未预见到的危机和相应调整运作模式。她指出, 一次性的人道主义应急储备金只占年度预算的 0.5%, 并且仅占落实全部战略计划所需费用的 0.025%; 不过, 其影响至为巨大, 足以推动战略计划有效地向最需要的人提供援助。

77. 她重申, 人口基金坚定地致力于与联合国发展和人道主义机制进行密切协调。最近两年, 人口基金一直通过紧急情况主任会议、实地合作机制和积极参加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和 2015 年 3 月举行的第三次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及 2016 年举行的世界人道主义首脑会议的筹备工作加强与联合国人道主义系统取得一致、进行合作和做出贡献, 并同时共同领导秘书长的“每个妇女每个儿童全球战略延长进程”的人道主义应急工作流程。

78. 她向各国代表团保证, 对人道主义应急基金和人道主义应急储备金增加的供资将依照执行局核准的商业模式得到执行并根据资源分配制度的精神加以保存, 这项制度以“脆弱性”和“危机”作为准则。她期待着继续与执行局就这些事务进行接触。

79.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5/3 号决定: 增加对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应急供资。

七. 国家方案及有关事项

80.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介绍了马达加斯加(DP/FPA/CPD/MDG/7)和马里(DP/FPA/CPD/MLI/7)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以及哥伦比亚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九个月、缅甸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两年和伊拉克及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一年的请求(DP/FPA/2015/4)。

81. 在马达加斯加经济和规划部让·加布里埃尔·兰德里亚纳里森秘书长提交了该国的国家方案文件后, 东非和南部非洲处区域主任和中西部非洲处区域主任分别对马达加斯加和马里的国家方案文件草案作了说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主任对延长哥伦比亚国家方案和亚洲和太平洋副区域主任对延长缅甸国家方案作了说明。

82. 各国代表团感谢执行局审议它们的方案以及人口基金给予的支持。它们赞赏人口基金与各个国家当局密切合作编制了国家方案草案、从以前各次周期汲取经验教训以及将国家发展计划和战略取得一致。它们高度重视人口基金给予的技术支助和提供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服务, 包括推展依据人权的计划生育,

特别是向妇女和女童提供这种服务，以及它重点关注青年问题和致力于解决性别暴力问题。

83. 执行局依照第 2014/7 号决定审查和批准了下列国家方案文件：马达加斯加和马里。

84. 执行局批准了哥伦比亚的国家方案延长九个月和缅甸的国家方案延长两年的申请。

85. 执行局注意到伊拉克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的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

项目厅部分

八. 执行主任的发言

86. 执行主任向执行局致开幕词(可查阅项目厅网站)，她感谢即将离任的主席和副主席在整个 2014 年作出的贡献和提供的支持，并祝贺新当选的 2015 年主席和副主席。她强调了执行局给予强力支持的重要性，并确认项目厅的财务和业务基础都至为稳固。2015 年标志着项目厅成为联合国独立、自筹资金的实体的 25 周年，它的作用继续是：为项目管理、基础设施和采购提供咨询、执行和往来业务服务，并同时支持其合作伙伴的发展、人道主义和建设和平目标。

87. 执行主任注意到 2015 年的重要性，会员国将在这一年中决定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未来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她表明项目厅将致力于与所有合作伙伴进行执行工作。项目厅根据它的任务授权，致力于通过其专长领域的最佳做法和技术知识得到的管理能力，建立一个“切合目的”的联合国系统。项目厅将改变作为一项原则遵循，它时常得到现代技术的帮助，借此改进采用的进程、方法和工具并最终确保高效和有效的发展办法。2015 年，项目厅将落实它的业务创新和改进方案，以改变它的交付平台所用的技术。

88. 执行主任认为项目厅已能根据独立的外部标准来衡量它的工作，她欣慰地指出，在 2014 年底，项目厅成为联合国第一个获得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系统对其基础设施业务认证的组织。这项认证是它得到的许多其他认证中的一项，包括它的质量管理系统、项目管理业务、可持续采购业务、基础设施业务和环境管理系统业务——所有这些认证都是按照最高国际标准作出的。项目厅接受和运用这些外部标准使其能够减轻业务风险。由于这个理由，项目厅提出了一项加强其审计咨询委员会和设立一个单独的战略咨询专家小组以便建议业界最佳做法和标准的提案，供执行局核准。执行局核准这项提案将使项目厅的治理和问责机制与联合国其他组织更加取得一致。

89. 合作和建立伙伴关系对项目厅极其重要。该组织期待着 2015 年在日本仙台举行的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在该次会议中，它将有机会分享从基础设施为重

点的复原方案进行获得好评的灾害风险管理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项目厅极其看重合作伙伴的满意程度，认为这是它工作成功的主要指标，也是重新评估其优先次序的工具。最近合作伙伴的反馈表明满意度总体较高，建议项目厅的伙伴数目明显增加。为了进一步加强它的问责和透明度，项目厅接受秘书长要求进行数据革命的呼吁，与开发署合作进行国际援助透明化倡议，采用以数据和证据为依据的发展解决方案。

90. 项目厅致力于运用它的专门知识发挥积极作用，将其合作伙伴联系到各个领域的创新可持续发展办法。注意到改变中的捐助环境，执行主任鼓励私有投资者通过以社会和环境发展为优先的投资为可持续经济发展提供资金。

91. 执行局成员赞赏执行主任和项目厅保持强有力的领导的传统。他们重申，他们支持该组织的独特任务授权和卓越成绩，以此它作为一个自筹资金的机构已经作出示范，显示联合国能够不依靠会员国提供资金执行发展项目并达到最高标准。他们欣见它持续作出努力，改善它提供的服务质量并增进透明度和问责。他们赞赏它将其工作与工程和项目管理的最高国际标准进行比较所采取的步骤，这使项目厅赢得它在效率和效能以及在透明度方面理应得到的声誉。

92. 各国代表团鼓励项目厅继续运用它的相对优势，优先关注业务活动并保持出色的项目管理和交付，同时密切注意财务稳定、改善工作质量和加强内部管控及培训。他们赞赏项目厅致力于取得更大的可持续性，并期待着它继续在支持发展中国家方面提供有效的管理和采购服务。他们高度重视项目厅专注以能力发展为基础的国家自主权和领导能力，这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

93. 同样，各国代表团还欢迎项目厅通过加强其审计咨询委员会和设立战略咨询专家小组的方式，努力改善监督能力，这些行动提高了整个联合国发展系统的级别。他们欣慰地注意到，拟议设立的委员会的职务范围与开发署审计咨询委员会的职务范围一致，这确保了该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不会侵犯执行局的监督职能。这些步骤也会帮助项目厅拥有更大的组织和风险管理能力。他们欣见项目厅正在制定新的减少灾害风险战略，因此，要求提供其执行计划的信息。为了向 2015 年后议程提供优质数据，他们要求提供更多有关项目厅与国际援助透明化倡议合作的信息。

94. 各国代表团欢迎该组织采用新的合作战略，以便扩大和加强与联合国其他组织、政府和私有部门的伙伴关系，他们期待得到更多关于这项战略如何得到制定以及项目厅何时将其提交执行局的信息。项目厅率先采用创新办法——包括将环境可持续性结合到运行、将性别平等推展到工作岗位和培训国家国民——使其成为有吸引力的交付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能力建设项目的伙伴。

95. 执行主任作出回应，她感谢执行局成员支持项目厅为迈向卓越作出的努力。项目厅对于它制定的新减少灾害风险战略感到欣慰，它将向 2015 年举行的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提出这项战略。这项战略采用了新的方法来评估损害，但最重

要的是它集中力量处理如何进行有力的重建。许多合作伙伴已经接受项目厅扩大伙伴关系的建议，该组织将继续推广这项工作，努力根据它对透明度的承诺，扩大它的伙伴关系。关于采购，项目厅随时预备向执行局提供更多信息，说明在发展优先次序和服务质量取得平衡的情况下它的采购流程。最后，她感谢执行局核准加强审计咨询委员会和设立战略咨询专家小组，并期望与各国代表团在 2015 年合作。

96.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5/4 号决定：加强项目厅审计咨询委员会。

联合部分

九.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97.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开发署关于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5/8 和附件)。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管理)介绍了人口基金对联合国审计委员会 2013 年报告采取的后续行动：各项建议的执行情况(DP/FPA/2015/3 和附件)。项目厅副执行主任介绍了项目厅关于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OPS/2015/1)。

98. 执行局成员赞赏各组织在落实先前各项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在 2012-2013 年主要优先审计事项方面取得的进展。整体而言，他们欢迎每一组织在 2013 年收到无保留的审计意见、第二年实施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并欣慰地注意到 2014-2015 两年期的高度优先建议数量减少。各国代表团强调，应切实执行各项建议，它们指出，在这个两年期中，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执行率依然偏低，包括未能解决长期未获执行的建议。他们敦促各组织在 2015 年加快进行执行工作，并要求管理阶层作出强有力的承诺，对进程问责和减少整体的风险。尽管如此，执行局赞赏开发署在 2015 年 1 月以前对长期未获执行的建议作出了显著的进展。

99. 会员国认识到开发署和人口基金通过加大效率、透明度、问责和遵守规定的方法，强化采购的行动。他们鼓励这两个组织继续通过进一步改革，特别是在采购规划、能力和遵守规定(与联合国发展系统其他组织密切协调)方面的改革，强化采购工作，使国家办事处更具效率。认识到人口基金改善了它的供应商履约情况评价工具，他们要求人口基金密切审查这些进程，务使所有业务单位持续遵守这些进程和继续使之有效。各国代表团鼓励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继续努力加强它们的资产管理。此外，他们欢迎这两个组织在解决雇员福利赔偿责任方面的进展，并期待听到它们的积极经验。

开发署

100. 执行局成员赞赏开发署为获得新的排名作出努力，成为“公布供资额”的援助透明度指数中最透明的发展组织。他们欢迎该组织计划进行以下工作：

2014-2015 年八项主要优先审计事项：现金转移的统一方式和国家执行的保证程序；方案和项目的设计、监测和评价；和采购和舞弊。

101. 各国代表团认识到该组织在落实现金转移的统一方式和国家执行模式方面的挑战——特别是缺乏评估国家一级现金转移的统一方式和在国家执行中对监测执行伙伴的不足。认识到开发署正在出台一套订正的现金转移统一方式和建立一个执行情况跟踪数据库，他们鼓励该组织将它加强遵守规定的工作与提高方案质量和绩效加大的努力进行协调。

102. 执行局成员注意到开发署在方案和项目设计、监测和评价方面面临的挑战，指出他们将密切监测在这个领域取得的进展，特别是国家办事处的绩效，并强调在整个开发署促进问责文化的重要性。他们敦促开发署采取措施，解决不断发生的执行伙伴有保留的审计问题，并高度优先关注方案规划和国家一级基于成果的管理。总体而言，他们鼓励开发署加强它的管理和与执行伙伴合作的能力。

103. 关于舞弊问题，注意到审计委员会认为开发署需要重新评估舞弊风险和制定有效的防范措施——尽管通过加强全球发薪制度和明确的权力划分已有了改进——各国代表团期待在未来的报告中知道更多详情。尽管了解到存在挑战，他们期待开发署持续努力发掘和防止采购弊端和其他欺诈行为。他们期待着得到未来为尽量扩大回收资金的机会所采取的行动的 latest 信息。

人口基金

104. 执行局成员欢迎人口基金在落实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注意到整体流动性在 2012 年至 2013 年已经上升。尽管承认人口基金需要保留足够的现金结存，但他们强调，应对这些结存进行有效管理。他们欣见进行了以风险为基础的审计周期评估，并期待着对内部审计周期的范围作出进一步改善。在这方面，各国代表团着重指出三个主要领域：业务转型、人力资源管理和财务报告。

105. 尽管执行局成员欣见人口基金在加强国家和区域办事处方面取得进展，但他们对于与区域化有关的某些问题可能损害外地办事处的效能感到关切，特别是明确各自作用、监测绩效和国家和区域办事处取得一致等问题。虽然认识到商业进程的活力，但他们要求对整个总体改组进程加以说明。他们敦促人口基金提供更多培训和资源以加强国家办事处一级的内部管控和风险管理，并考虑将任务分散给服务中心的选项——采取可能解决与库存管理、监督、采购和与执行伙伴合作有关的各项建议的行动。关于人力资源管理，各国代表团特别注意到人口基金努力解决空缺问题，它们期待着它对方案交付可能产生的影响进行的评估。

106. 执行局成员赞赏人口基金启动它的全球方案规划系统，这将加强执行伙伴的透明度和管理能力。认识到人口基金与执行伙伴进行的主要能力建设工作，各国代表团强调需要有效解决相关风险。他们欣见人口基金在监督顾问和临时助理人员方面取得的进展，期待着人口基金提供审查其有关特别服务协议持有者和建

立新的顾问名册的政策的最新信息。关于财务报告，执行局成员欢迎有关机构费用和方案开支的订正资料，但他们要求未来在提交关于审计委员会建议的最新信息时，应与人口基金的财务报告和已审计财务报表一起提交。

107. 开发署协理署长作出回应，他感谢各国代表团的评论，并向他们保证，开发署将解决他们的关切，特别是有关采购问题的关切，并将定期就取得的进展向他们报告。

108. 开发署管理局副局长专门对现金转移的统一方式作了答复。他指出，开发署全面审查了它的执行方式，最突出的是国家执行，现金转移的统一方式是其中一部分。开发署已经采取五种办法解决现金转移的统一方式问题：(a) 执行运作良好的程序；(b) 在需要时改变程序，协助国家办事处进行相关的评估、监测和采购；(c) 与执行伙伴和方案国家进行更加有效的对话，审议最好的选项，同时充分尊重国家自主权和组织能力建设的作用；(d) 修订总体防止舞弊的政策，将其与最佳做法取得一致并促使国家通过防止舞弊政策，并集中力量于收回资金；和(e) 从起始到结束并在规划文件中，将现金转移统一方式模式作为整个国家方案规划进程的主流。

109.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管理)回答了关于调动和交付资源、区域和国家办事处的能力、人力资源管理和采购的问题。关于人口基金进入 2015 年保留的现金，她报告指出，对核心和非核心资源的 2014 年执行率达到前所未有的高度，这是由于交付增加的缘故，反映出区域和国家办事处强化的能力以及进行更好的监督。受雇评估执行伙伴遵守规定情况的外部审计员查得的弊案数目大幅减少，这标志着总体积极趋势。根据这些积极趋势，人口基金在 2014 年已经开始对方案和管理这两方面进行季度组合审查，讨论执行率和空缺率，集中于交付业绩的原因。她指出，区域化进程加上总体重组工作将在 2015 年全部完成，同时人口基金在工作的所有领域的的能力得到了加强：人力资源、资源调动、沟通和监测和评价。人口基金目前正在更新它的组织手册，阐明不同级别的作用和责任以及预期的监督层级。关于人力资源管理，人口基金已经设立了新的人力资源分析员员额，以期解决内部征聘瓶颈的问题。在方案规划方面，人口基金试图明确指出空缺员额最多的技术领域，使其能更好地设定这些领域的征聘进程。她感谢各国代表团支持全球方案规划系统，全力解决交付的瓶颈问题。关于采购问题，人口基金全力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在联合采购办法方面进行合作。

110. 人口基金管理事务司司长回答了与现金管理、财务报告和出色运作有关的问题。他向各国代表团保证，人口基金正在密切监测现金结存的进出状况。他鼓励捐助方迅速提出它们的认捐数额，因为这将促进人口基金的方案规划工作。关于培训问题，人口基金已经为所有它的会计师举办了认证的会计课程，使他们拥有运用最新的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的技能。同样，人口基金已经向所有联络人进行了管理库存资金的培训，以便评估和解决风险问题。人口基金已在 2013 年

启动了出色运行项目，以便审查关键业务进程(财务、采购、差旅、人力资源)并决定它能如何更高效和更有效地执行这些进程，特别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框架内支持方案交付。关于国家办事处的能力，人口基金正采取具体步骤将各种技能与该组织的业务模式和国家优先次序取得一致。

111. 项目厅副执行主任的回答集中于项目厅在其网站公布过去五年的所有项目数据，这项举措使其设法得到国际援助透明化倡议的认证。它曾在 2012 年获奖。

112. 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外部审计主任指出，小组成员真诚地向审计委员会提出了载于其提交三个组织报告中的各项建议。开发署和人口基金都已显示对目前和以往的建议作出良好进展，这从建议的数目一年比一年少就可证实。不过，他指出，在组织因应和自行评估两者之间有时间差异。此外，在因应方面也有某种期待落差，特别是对重复提出的建议。作为审计委员会关心透明度的工作的一部分，它已经制作了各组织在报告舞弊状况时应该采用的模板，以确保处理这项问题的一致性。这个模板的最后格式将在 2015 年 3 月准备就绪。审计委员会鼓励各组织早于它们的财务条例规定时间提交它们的年度财务报表，使审计员有更多时间完成他们的工作，以免提出低于标准的审计意见。

113. 执行局通过了第 2015/5 号决定：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附件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各执行局联席会议的报告

(2015年2月2日)

A. 与其他方面的伙伴关系：扩大创新以援助有需求民众方面的经验教训

1. 儿基会执行局主席宣布会议开幕，欢迎所有与会者参加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各执行局联席会议。他还欢迎首次来参加会议的联合国秘书长。

2. 秘书长在会议开始时发表了几点意见，强调指出区域机构具有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必须加强在国际一级向会员国提供整套技能和支助。他强调了四个要点，指出：

- 创新本身不是目的；
- 伙伴关系对于最大限度地利用知识、技能、最佳做法和资源而言至关重要；
- 创新需要合适的扶持环境；以及
- 联合国各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必须能够扩大创新空间，有时要允许失败。

3. 联合国这六个机构的主管和副手讨论了他们在发展和推广创新思路、进程和产品方面所面临的机遇和挑战。这是这六个机构与各自的执行局首次讨论创新、承担风险和管理、伙伴关系和筹资等问题。

4. 讨论分为若干部分，包括一个“失败尝试”活动(一个让参与者从失败中学习的活动)和一个与会员国的问答环节。六个机构交流了在创新方面的经验，强调了创新向方案编制提供的价值。此外，就今后如何改善创新提出了一些想法，包括通过加强与成果的联系、知识共享和改善与利益攸关方的沟通。强调必须缩小联合国行动中的不同方面，特别是人道主义援助和发展。

5. 会员国积极参与了整个会议并提出了一些意见，特别是指出：

- 创新是各国政府必须进行投资的一个领域；
- 需要改善创新与成果之间的联系；
- 创新有助于更有效地衡量发展；
- 2015年后发展议程为联合国各组织制定一个更为协调一致的方法提供了可能性。

6. 此外，一些会员国提出了对前进道路的展望并指出，联合国：

- 应鼓励联合国所有组织分享数据，以便更好地利用大数据和战略前视方法；
- 应利用不同行为体的专门知识，因为多样性是创新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 应在严格检测和衡量的情况下对新思路进行测试、原型试验和试点推广，以预测失败和成功。

7. 联合国这六个组织的领导人最后强调必须为创新创造合适的扶持环境，以促进产生更大、更具包容性的影响力；建立伙伴关系；以及加强在联合国发展系统内的合作和共享。他们一致认为，他们要把创新纳入其组织文化，而且管理层应允许在创新时出现可能的失败。

8. 儿基会执行局主席在会议闭幕时感谢各国代表团和联合国六个组织参加会议，并赞扬它们在上午的会议上对联席会议采用了创新性做法。

B. 方案设计和执行方面的创新办法以支持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9.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主席对联合国六个机构的代表和特邀发言人表示欢迎。

10. 开发署署长强调，联合国系统正在审查自己的工作方式，以保证在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时向会员国提供最佳支助。在这一审查进程中各组织协同努力以做到胜任其职，并加强一系列创新方法，以发展各组织越来越经常使用的那些做法。她指出，新技术使联合国系统能够接触更广泛的受众，同时能与最终用户一起确认挑战和创造解决办法，促进成功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最后，“一体行动”的标准作业程序进一步简化和协调了联合国系统在国家一级的工作。

11. 前驻黑山的联合国驻地协调员介绍了联合国在那里试用过的一些创新方法。例如，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主导的一项举措使青年参与确认挑战并为解决黑山的青年失业问题共同制订解决办法。一个关键的经验教训是，创新需要时间和尝试，并可能会失败。

12. 联合国发展业务协调办公室主任和前驻赞比亚驻地协调员强调指出了在赞比亚得到的一些经验教训。她强调，整个国家工作队应集体参与，特别是在政策层级上。加强公众参与是另一个关键因素。她还指出，必须简化地方一级的程序和流程，要执行标准作业程序；她强调，联合国应一起努力，加强和支持国家能力。这种创新将在所有利益攸关方的参与下在设计和交付阶段驱动新一轮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涵盖其主要领域：数据采集和分析、公民参与、可持续发展规划，以及企业活动。各代表团在评论时指出：

- 创新对于应对重大和新出现的多层面挑战(如消除贫穷和气候变化)而言必不可少；

- 会员国会要求为成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足够的资源和援助，而方案国必须寻求在国家一级调动公共资源和私人资源；
-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涉及提供服务，这就需要资金。因此，应在当前治理体系的范围内进一步探讨节省费用的问题；
- 关于胜任其职问题的讨论不应导致进一步扩大官僚机构；
- 必须围绕气候变化/环境可持续性问题的重新考虑联合国系统内所谓的碎片化问题；
- 在给联合国系统重新定位时应做到加强其相对优势，例如在统计和数据领域，同时借鉴现有的体系和方法。

13. 小组的回应包括以下要点：

- 与以前的千年发展目标比较，将要出现的主要挑战将与转型性、范围更为广泛、更复杂和紧迫的 2015 年后议程有关。
- 联合国发展系统必须做到更具成本效益和更具协作性，要利用政策专门知识实现可持续成果。

14. 项目厅执行主任在总结讨论结果时指出，利用技术力量了解世界各地的各种意见为指导决策者提供了一个包容性基础。她强调，以人为中心的发展不应该是一次性活动。联合国应保持前进方向，继续适应，学会预测，随时准备创新。

15.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主席在会议闭幕时感谢各代表团和联合国六个组织积极参与会议和开展内容丰富的讨论。

第二部分 2015 年年度会议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9 日
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 2015 年年度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9 日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2. 执行局核可了 2015 年年度会议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5/L.2),也核可了 2015 年第一届常会的报告(DP/2015/9)。
3. 执行局在 2015 年年度会议上通过的决定载于 DP/2015/25 号文件,该文件可在[执行局网站](#)查阅。
4. 执行局在第 2015/15 号决定中同意执行局 2015 年的未来届会时间安排如下:
2015 年第二届常会: 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
5. 代表团讨论了纽约和日内瓦交替作为年度会议开会地点的利弊。执行局未就其年度会议开会地点作出任何决定。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署长的年度报告

6. 署长在向执行局致开幕词(可上执行局网站查询)时强调,2015 年为制定转型发展议程提供了一个百年一遇的机会。开发署致力于兑现其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并正在推进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她提请注意开发署在类似尼泊尔、南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这类国家里所采取的危机应急行动,并着重指出了开发署在几内亚、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为防治埃博拉病毒疾病所开展的工作。她强调指出了开发署为支持 2015 年全球协议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所开展的活动。开发署致力于领导联合国系统设计 2015 年后执行战略(即主流化、加快和政策支持战略),重点是在国家规划中使可持续发展目标主流化、加快在实现各项目标方面的进展及向方案国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
7. 署长向执行局介绍了开发署所取得的进展,在其关于战略计划的年度报告:“2014 年业绩和成果”(DP/2015/11 和附件)中也有所阐述,包括对照 2014 年里程碑所取得的业绩报告卡。开发署在 2014 年完成或超额完成大多数里程碑项目。虽然开发署为使自身更符合目的在进行内部重组,但 2014 年经常(核心)资金再次减少,而不利的汇率波动使情况更为恶化。开发署正在努力扩大供资基础,以期在 2018 年使核心供资方数目翻番。她强调指出,开发署将在 2015 年 9 月底前最后确定其南南和三角合作战略,并承诺担任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的主持机构。
8. 开发署致力于加强透明度和问责制,改进其信息披露政策呼吁程序并公开披露其内部审计报告。开发署致力于履行其在联合国的协调作用,共同主持联合国

发展集团(发展集团)可持续发展问题工作组，建立千年运动的后续机制以推动 2015 年后议程，以及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长期定位问题的对话。她提请注意开发署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4 年各项建议的报告(DP/2015/11/Add.1)及其统计附件(DP/2015/11/Add.2)。

9. 执行局成员赞扬署长发挥了领导作用并强调开发署在帮助界定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可持续发展目标及相关融资协议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他们赞扬开发署致力于促进可持续发展道路、包容和有效的治理及建设复原力。他们鼓励开发署在整个进程中继续与会员国保持联系，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他们表示大力支持开发署在人道主义情况下和在脆弱国家里开展早期恢复和建设复原力的工作，并赞扬开发署对尼泊尔地震、叙利亚难民危机和西非埃博拉疾病爆发等作出了应急反应。

10. 执行局成员强调指出了开发署技术专门知识、领导力和创新办法的重要性，特别是在以下方面：通过“我的世界”调查和国家协商推动围绕 2015 年后议程采取全球行动、把发展和人道主义应急及建设复原力与自然灾害联系在一起、建设最不发达国家适应和缓解气候变化的能力、通过长期重视消除根源的方式促进治理和人权，以及塑造联合国系统以使其符合目的。他们要求澄清据报告伙伴对开发署驻地协调员制度领导力的满意度下降的原因，并对核心资金减少可能会危及承诺水平的问题表示关切。

11. 代表团赞扬了年度报告的质量和开发署在实现战略计划目标方面的进展，特别是法治、司法救助、性别暴力、和平管理冲突及在冲突后、灾害后情况下建设社会凝聚力。它们鼓励开发署加强治理工作和基本服务的交付工作。它们欣见战略计划报告格式，这是第一个以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为基础的报告格式：是向加强透明度和成果管理制及报告卡方向迈出的一步。它们满意地注意到开发署在成果收集和报告方面有所改善，并期待看到今后的报告将如何展示更好的质量保证和得到精简的国家一级业务流程。它们鼓励开发署继续加强循证报告能力，并期待看到以强有力的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塑造方案决定及 2016 年中期审查，以进一步加强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协调。它们鼓励开发署在国家一级可持续发展目标执行的监测、评价和问责方面发挥能力建设作用。

12. 代表团表示重视开发署的工作和灵活应对方案国需求的能力，并确保联合国系统应方案国的要求和按照国家界定的优先次序提供援助以造福于方案国。它们表示相信开发署将继续对方案国的需求采取区别对待的方法，包括中等收入国家，以国家自主权和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审查结果(大会第 67/226 号决议)为基础，重点是消除贫穷和能力发展、帮助各国过渡到 2015 年后议程。

13. 执行局成员对核心资源不断下降及其对方案编制工作可能产生的不利影响表示关切，并强调必须纠正核心/非核心资源之间的不平衡现象。他们鼓励所有成员遵守对可预测、不指定用途的核心资金的承诺，同时鼓励新的捐赠者提供捐助。

代表团强调，根据方案编制安排作出的资源分配必须以客观标准、公平方法及可靠、经核实的数据为基础，同时参考多层面贫穷和脆弱性指标及侧重于最有需要的国家。它们期待在 2015 年 9 月举行的结构性对话期间探讨各种优质资金筹措方法。

14. 执行局成员高度重视开发署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长期定位问题的对话及其应对 2015 年后挑战的能力。他们要求开发署设立一个机制，为在对话期间与会员国举行技术会议和讲习班提供空间，以促进交流意见。他们强调开发署在促进南南和三角合作方面可发挥重要作用，并呼吁开发署向联合国南南合作办公室提供更多人力和财力。

15. 代表团赞扬署长和人力资源处在管理组织重组方面所作的工作，同时鼓励他们确保在招聘和业绩管理方面做到有实效和有活力。他们欢迎开发署作出努力，更好地协调政策和方案，减少重复，改善核心使能职能，更为重视方案质量和交付工作，加强在优先领域的核心能力，同时重视评价的关键作用。一些代表团提请注意，在内部重组后开发署被认为出现了来自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工作人员之间的不平衡现象，并敦促开发署确保公平地域代表性。

16. 署长在答复时强调开发署致力于消除贫穷并随时准备提供更好的成果信息。通过减少灾害风险和预防冲突，开发署从救济向发展过渡的工作将大大受益于对危及驱动因素的高度重视。改组后的开发署和新的危机应急股确保能更强有力的快速应对危机。性别平等对于发展和对于开发署的一个组织高度优先事项至关重要；她强调需要提供更多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开发署已将四年度审查报告纳入其战略计划并建立了一个强劲的后继流程。开发署新的南南合作战略的重点是将南南合作纳入方案编制工作的主流并使伙伴关系体现南南合作原则。

17. 她重申，开发署致力于发挥强大、独立的评价职能并提请注意为使独立评价办公室的预算免受核心资金削减的影响所作的努力。关于根据不同国家情况分配核心资源问题，执行局早已在第 2014/11 号决定中通过了一个方法；她敦促在 2016 年预算审查期间作进一步讨论。她着重指出，90%的核心资金来自 22 个会员国；她要求更多地分担负担。她向执行局提供的数字显示，区域办事处和总部工作人员的地域平衡向有利于发展国家代表性的方向倾斜。开发署加强了驻地协调员评估中心，包括重点关注改善性别均衡和扩大机构群。最后，她强调开发署致力于建立一个强有力的道德操守文化。

18.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署长关于“战略计划：2014 年业绩和成果”的报告的 2015/7 号决定。

19.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开发署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4 年各项建议的报告(DP/2015/11/Add.1)及其统计附件(DP/2015/11/Add.2)。

三. 开发署的性别平等问题

20.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关于执行开发署 2014 年性别平等战略的年度报告 (DP/2015/2)和附件。

21. 执行局成员认可报告的高质量, 欢迎 2014 年成果并赞扬开发署的战略计划做到了高水平的性别平等主流化和性别平等报告, 同时显示了潜在的未来影响力。他们敦促开发署继续将性别平等纳入一切活动的主流, 并表示强烈支持采用类似性别平等印记这样的性别平等工具; 开发署应扩大这类工具的使用范围并输出到联合国其他组织。

22. 代表团欢迎开发署向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工作作出重大贡献并注意到, 开发署的性别平等标记促进了早期恢复、可持续发展、就业和社会保护, 但认为还有更多工作要做, 特别是在报告对气候风险管理作出性别平等应对方面。它们期待听到更多关于开发署质量保证政策和强制性性别平等审查流程的说明。代表团表示注意到国家办事处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的进展情况, 同时要求说明所取得的成就情况和在哪些地方存在着挑战。它们赞赏地注意到对照 2014 年里程碑在预防性别暴力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特别是在危机和冲突情况下。

23. 代表团认可性别平等小组的工作, 要求开发署按照第 2014/1 号决定的规定及时填补性别平等顾问职位并确保国家办事处的性别平等能力。它们鼓励开发署为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成果 2 和 3 提供 15% 的预算拨款, 并要求定期提供最新资料, 以说明在投资组合金额超过 2 500 万美元的国家里的进展情况和征聘专职性别平等顾问的情况; 它们要求提供最新资料, 以说明启动用于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灵活信托基金的情况。它们高兴地看到性别平等报告符合联合国全系统行动计划的指标。它们认识到开发署在 2014 年取得 80% 的性别平等成果, 并鼓励开发署继续提供资料, 说明在每一个指标上的得分, 以确定挑战。它们要求提供资料, 说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对开发署性别平等报告的评估结果。

24. 代表团强调开发署在驻地协调员制度与其任务、与妇女署之间进行协调以加强联合国系统内部的性别平等方面所发挥的领导作用, 同时还强调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就性别平等相关方案编制和技术援助工作进行协调的重要性。它们要求今后的年度报告反映在性别平等方面所作出的共同努力。它们在确认开发署为平衡企业性别均衡、特别是在高级管理层和驻地协调员一级的均衡作出努力的同时, 鼓励整个联合国系统做更多工作。

25. 一些代表团强调, 根据其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 开发署不承担与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人和双性人开展工作的任务并指出, 与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人和双性人相关的活动是与它们的社会文化价值相抵触的。其他代表团完全支持开发署根据 2015 年后的普遍性原则针对包括女同性恋、男同

性恋、双性恋、变性人和双性人在内的所有弱势群体开展工作，并鼓励开发署在东道国的同意下在国家一级开展这类工作。

26. 开发署协理署长在答复时强调，现有的全系统计划的记分卡提供了关于开发署成功和不足之处的详细资料：资源分配、性别架构和性别均等。关于开发署的性别资源分配，开发署致力于改进其报告，以反映其在性别平等方面的工作成果和在哪些领域被纳入了主流。她指出，开发署正在审查其应对危机的做法，以确保解决性别平等问题；她强调，开发署对发展采用了基于人权的办法，以使发展惠及所有弱势群体，无一例外。

27. 开发署政策和方案支助局局长强调，开发署根据其任务在国家一级、按照国家自主权原则并始终在东道国的同意下处理一切形式歧视和保护包括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变性人和双性人在内的弱势群体的问题。

28. 执行局未就关于开发署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 (DP/2015/12) 作出决定。

四. 人类发展报告

29. 根据大会第 57/264 号决议，人类发展报告处处长介绍了就主题为“努力促进人类发展”的《2015 年人类发展报告》举行的磋商的最新情况。他表示，2016 年的主题将是“重新审视人类发展概念和衡量方法”。

30. 执行局赞扬人类发展报告处为全球发展辩论作出了宝贵贡献，并高兴地看到该处为 2015 年报告所开展的磋商进程。执行局成员期待看到该年度出版物，特别是其着重于“努力促进人类发展”这一重要主题所作的分析和调查结果。执行局认识到 2016 年标志着该报告发行第二十五周年；执行局指出，拟议的 2016 年主题-“重新审视人类发展概念和衡量方法”是及时的，对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和对于评估可持续发展目标都至关重要。执行局要求说明 2016 年报告的问题范围和重点，强调该报告对最不发达国家的重要性，并要求人类发展报告处帮助建设国家统计能力。有与会者呼吁加强与国家数据的互补性，降低差异性。

31. 人类发展报告处处长在答复时表示，鉴于过去 25 年中发生的全球变化和新出现的发展格局，必须重新审视人类发展的概念和衡量方法，以使该报告能继续为不断变化的发展辩论和对话作出贡献、反映新的现实和为评估发展成果提供工具。他指出，在这一范围更大的背景下，与不同行为体的广泛磋商将确定报告将侧重的主题和问题。2016 年全球人类发展论坛将使人类发展报告处获得能用于 2016 年报告的远景、咨询和指导意见。

32.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关于根据大会第 57/264 号决议就《2016 年人类发展报告》举行的磋商的口头报告。

五.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33. 开发署非洲区域局局长代表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本项目并介绍了延长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吉尔吉斯斯坦、莫桑比克、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也门等国国家方案期限的情况(DP/2014/13)。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区域局副局长介绍了亚美尼亚(DP/DCP/ARM/3 和 Corr.1)和土库曼斯坦(DP/DCP/TKM/2)两国的国家方案文件草稿。

34. 一个代表团指出国家方案必须与国家优先事项和国家方案编制周期保持一致，同时还指出，该国政府作出了必要安排，以使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国家方案与该国的 2014-2018 年国家发展计划保持一致。

35. 执行局审查并根据其第 2014/7 号决定核准了亚美尼亚和土库曼斯坦的国家方案文件。乌干达的国家方案(DP/DCP/UGA/3)排定供执行局讨论，核准被撤回。

36.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先将埃塞俄比亚的国家方案期限延长 6 个月，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先将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国家方案期限延长 1 年，即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先将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莫桑比克和也门的国家方案期限延长 1 年，即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以及先将吉尔吉斯斯坦的国家方案期限延长 1 年，即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六. 评价

订正评价政策

37. 开发署独立评估办公室主任介绍了开发署的订正评价政策(DP/2015/15)；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关于执行订正政策和使分散评价职能专业化的构想。

38. 执行局成员表示大力支持建立一个强有力的评价职能并赞赏开发署与会员国密切协作制定了订正政策。他们注意到新政策包括许多必不可少的参数-明确的作用和责任、适当的制衡机制、关于加强分散评价职能的建议、加强管理问责制，从而保证评价职能的实效；他们期待迅速实施该政策。他们强烈支持独立评价办公室的业务独立性并强调，该办公室需要充足的资源和一个核算过成本的工作方案。他们强调，问责制、学习、公正、公信力和效用是建立一个强有力的评价职能的关键原则并指出，在目前财政拮据的情况下，评价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具有现实性，因为评价能确认何处是资源和活动能产生最大影响力的地方。他们鼓励开发署将政策订正案文纳入其预算流程，包括一个核算过成本的工作方案，以保证提供资源。

39. 一些代表团在承认政策得到改进的同时强调，执行局必须就下列事项作出决定：(a) 关于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任命程序的协商一致意见；(b) 评价预算的目标百分比，以人口基金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为例，占方案预算的 1-3%；以

及(c) 在 6 个月内制定一个核算过成本的加强分散评价多年战略，以确保分散评价的质量。

40. 一些代表团强调评价对于学习和修正方向的重要性并提出了若干建议；它们建议订正政策规定开发署在限定时限内落实评价报告内的建议并向执行局报告其落实情况。呼吁管理层就其未落实的建议寻求执行局的咨询意见。它们在强调独立评价办公室必须具有业务独立性的同时还建议，订正政策具体说明执行局在任命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方面的领导作用，该员额的任期、续用和报告情况应置于执行局的监督之下，执行局主席拥有最终核准权。它们最后建议，按照国际惯例，方案预算中用于评价的目标百分比的上限定在 5-7%。这些代表团强调，应尽快敲定订正政策并在政策中反映出会员国的意见；它们还关切地指出，开发署尚未纳入它们的建议。

41. 许多代表团强调，推迟对订正政策作出决定只会阻碍进展并对方案国不利；它们表示坚决支持在本届会议上核准订正政策。但是，一些代表团要求开发署与执行局成员进行进一步磋商，以在 2015 年 6 月底之前达成协商一致，并要求执行局延迟到 2015 年第二届常会才通过决定。执行局主席鼓励执行局成员找到共同点并在本届会议上达成协商一致。

42. 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在答复时解释了开发署是如何处理政策审查中的 5 个要素的。首先，关于分散评价可靠性受损害的潜在风险，该政策提议分开发支付、使评价职能专业化、确定分散评价战略并让独立评价办公室独立评估对独立性、公信力和效能的分散评价。其次，目前没有出现因不合理的争议而拖延独立评价的情况；开发署为评价流程制定了一个追踪和监测制度，从独立评价办公室的批准到管理层的答复都在其覆盖范围内。第三，关于各相关基金和方案实施的评价缺乏独立质量保证的问题，独立评价办公室承担了对联合国志愿人员组织和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的评价工作进行质量评估的责任。第四，关于更新概念的相关性问题，独立评价办公室已使这些概念符合联合国准则和标准，同时也符合国际标准。第五，关于独立评价办公室的业务独立性问题，开发署已向执行局提供了所有细节并作了澄清，以便让执行局作出决定。

43. 开发署协理署长强调，到目前为止已就订正政策进行了广泛磋商，也向执行局成员提供了资料；他强调，有必要在本届会议上通过决定。如果出现推迟的情况，开发署愿意继续与执行局成员进行讨论，以加强政策和向前推进。

44. 鉴于仍然存在一些分歧并且在本届会议上无法达成协商一致，执行局决定从执行局届会议程上撤回关于开发署订正评价政策的项目(DP/2015/15)。

年度评价报告

45. 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了 2014 年年度评价报告(DP/2015/16 和 Corr.1)，开发署协理署长随后代表管理层作答复。

46. 执行局成员赞扬开发署和独立评价办公室在开展评价时遵守最高质量标准，而这需要高质量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他们提请注意 3 个问题。第一，他们指出职位空缺影响了能力，因此敦促独立评价办公室填补空缺员额并落实其专业发展方案以提升工作人员的技能。他们要求说明减少预算的后果并重申必须有一个核算过成本的工作方案。他们注意到国家办事处的评价能力有所提升，同时要求就用于指定监测和评价专家的标准提供信息。第二，关于落实评价结果的后续行动，他们认识到新政策要求管理层在规定的时限内作出答复，但对很大一部分计划行动逾期未得到落实表示关切。他们敦促对分散评价作有效的质量评估，同时很高兴地看到独立评价办公室已修订了评价方法评估指南。第三，他们要求在国家一级评价和对发展成果的评估之间作更好的协调，以确保更新国家方案；他们建议开发署和独立评价办公室为在执行局提交新的国家方案之前评价期末国家方案制定一项切实可行的战略。他们鼓励开发署和独立评价办公室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开展联合评价。

47. 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在答复时指出，关于空缺问题，独立评价办公室经常因为其他国际组织的征聘而失去工作人员，在填补空缺员额方面存在困难，因为很难找到具有独立评价专业知识的人。尽管现任副主任是 5 月 1 日就任的，但很快 2 个高级职位就将出现空缺。关于核算过成本的工作方案问题，各种预算和专题的变化导致无法及时完成工作方案；在 2015 年第二届常会召开之前，独立评价办公室将举行一次非正式会议，根据预算限制和保证最高质量标准的需要，说明独立评价办公室能够或不能够开展的评价的情况。关于对发展结果的评估问题，要全面覆盖就意味着每年进行 40 次对发展结果的评估，而独立评价办公室目前只能进行 6 到 8 次，原因包括在开展与利益攸关方的磋商方面出现延误。新的方法将使得对发展成果的评估速度更快，费用更低。关于经验教训，尽管作出了协调一致的努力，但开展联合评价很难，并因其本身的原因造成延误，因为需要进行机构间协调，但独立评价办公室将继续与各伙伴一起开展联合工作。

48. 开发署协理署长向代表团保证，开发署致力于在规定期限内落实评价建议，并将在 2015 年第二届常会上提交核算过成本的工作方案。开发署管理层将与独立评价办公室合作，分析逾期未落实的建议，并就所要采取的适当行动作出决定。

49. 开发署政策和方案支助局局长向代表团保证，开发署根据国家需求和财务能力对监测和评价专家采用标准的职权范围。根据工作经验年限和所需技能，征聘的专家在 P-3 或类似的本国干事一级，有时也在 P-4 或 P-5 及类似的本国干事一级。无论如何，候选人都将经过严格的征聘程序，包括提供学历证书并熟悉评价内容。相关职权范围已成为提案的附件，目的是加强分散评价的能力；核心资源在招聘具有适当技术技能的工作人员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他着重指出，过去几年中，开发署在国家办事处和区域中心的监测和评价专家及政策顾问的人数一直在增加。许多国家办事处在 2014 年向工作人员和国家对应方提供了监测和评价培训，发展与政府的伙伴关系以加强国家统计工作，以及增加对监测和评价职能的投资。

专题评价

50. 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了关于全球和区域人类发展报告对公共政策流程所作贡献的评价情况(DP/2015/17)和关于开发署在支持国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评价情况(DP/2015/19)。开发署政策和方案支助局局长就相关问题代表管理层作了答复(DP/2015/18 和 DP/2015/20)。

51. 执行局成员对评价工作表示赞赏,并为开发署在支持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思想引领和高质量工具得到认可而感到鼓舞。他们欢迎提出建议以改进开发署的工作并打算加强研究和应用所获得的经验教训。他们认可开发署成功地把千年发展目标置于全球发展辩论的核心地位并支持产出了 450 份国家报告。他们指出,虽然危机的爆发和其他因素妨碍了将千年发展目标全面纳入国家发展规划的工作,但也存在着落实不到位的领域,而开发署本来可以在这些领域发挥作用的;他们建议开发署分析对执行政策有利的条件并利用分析结果作战略决策。

52. 他们认可评价对伙伴关系的分析结果并要求开发署就如何加强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提出意见,因为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程度偏低,以加强未来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他们要求提供最新资料,以说明开发署在建立与区域委员会和世界银行在统计和数据的协同作用方面的工作情况。他们在认可开发署在支持国家产出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方面的增加值的同时表示,需在区域和全球两级花费更多的时间来阐明其增加值,并指出,关于开发署 2015 年后作用的建议是不成熟的。他们认为在 2015 年后前期联合国系统的作用将更为明晰,并敦促各伙伴在全球议程方面加强协作。他们要求提供资料,以说明开发署为应对评价结果而提出的行动的所涉经费问题。

53. 关于区域人类发展报告,代表团强调必须要有一个独立的人类发展报告处,以引领全球发展讨论趋向以人为本的方法。他们对在管理层答复中提到的开发署为传播报告所载调查结果而作的努力表示赞赏。

54. 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在答复时强调,评价咨询小组已确认,专题评价非常具体,质量很高。他着重指出,独立评价办公室倾向于提出数量更少但针对性更强的建议。他提请注意,负责保证评价质量控制的各位专家的素质是很高的。

55. 开发署政策和方案支助局局长强调,千年发展目标的执行工作是一项全新的任务,证明是一个边干边学的过程;这在过程中显示需要:(a) 一个筹资框架,这导致召开了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和(b) 一个宣传工具,这导致开展了联合国千年运动。现在在可持续发展目标之前可采用类似工具,以促进目标的实施。第三个要素是缺乏来自世界银行的多边财政支持,因为世界银行建立了自己的机制(减贫战略文件),这事实上是启动了一个单独的规范框架。经验表明,公民希望参与公开、透明的 2015 年后议程进程。开发署愿意与各代表团合作,建立一个评价审查框架并支持在全球、区域和国家一级的评价工作。

56.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下述报告的第 2015/8 号决定：2014 年年度评价报告、关于全球和区域人类发展报告对公共政策的贡献的评价报告和管理层的答复，以及关于开发署在支持国家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评价报告和管理层的答复。

七.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57. 开发署管理事务局局长介绍了该项目。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资发基金)执行秘书介绍了关于 2014 年所取得成果的年度报告(DP/2015/21)并提出了对 2015 年的展望。

58. 执行局成员赞扬执行秘书发挥了领导作用并重申他们在联合国发展系统内和在 2015 年后议程背景下坚决支持资发基金。他们强调，基金具有向在发展中世界、特别是在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及脆弱和受冲突影响的国家里的公共和私营伙伴及地方当局提供赠款、贷款和信贷并增强这些赠款、贷款和信贷的质量的关键能力。他们强调，基金有能力促进创新和适应不断快速变化的情况，这对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而言特别具有意义。有与会者呼吁资发基金确保其活动的最终目的是减少贫穷。

59. 代表团指出，必须向最需要帮助的人提供官方发展援助；它们还强调资发基金具有交付“聪明援助”关键要素的能力：加强国家创造自己国内资源和利用其他资金来源的能力，不管这些资金是来自公共、私人、国内还是国际渠道。基金担负着进行包容性投资的任务，因此能很好地帮助最不发达国家调动、分配和投资资源以促进当地投资。资发基金与私营部门建立了密切的伙伴关系，因此能在私营部门以前不提供服务的领域里调集资源和专门知识。

60. 代表团表示赞赏资发基金将性别平等、增强妇女经济权能、粮食安全、提供基本服务和气候变化的适应办法纳入社区规划的主流。提请与会者注意资发基金的“开始清洁”全球方案；这是促进包容性增长和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框架的组成部分，也是基金的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倡议中的一个倡议；该方案向小额金融机构和能源企业提供风险资本和技术咨询，以推广低成本清洁能源解决办法，并有可能扩大和影响成金字塔型的能源市场的基础。

61. 执行局成员赞赏基金坚定致力于优质方案编制、透明度和成果问责制，并支持基金 2014 年的组织变革以在 2015 年后仍能做到符合目的。他们提请注意基金值得赞扬的成绩记录：核心和非核心资源对国内和其他投资资源的杠杆率平均达到了 1:4:10。执行局成员强烈呼吁向资发基金提供关键资金，以使基金能确保开展其在最不发达国家的重要工作；他们关切地注意到，核心资源在 2013 年至 2014 年期间减少了，少于基金在 40 个最不发达国家保持存在所需的 2 500 万美元。他们要求资发基金举行同执行局成员的定期非正式磋商，以提高对其任务和预算制约因素的认识。

62. 资发基金执行秘书在答复时强调，基金愿意与会员国合作，构建模式，以使资发基金能够向尽可能多的处于毕业阶段的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服务并帮助它们实现包容性增长目标。资发基金期待与执行局成员就扩大其在 40 个最不发达国家的存在进行合作，并将创建创新性伙伴关系以设计能应对发展挑战的解决办法。

63.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资发基金 2014 年所取得成果的报告的 2015/9 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八.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64.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在对执行局的发言(可查阅人口基金网站)中强调，2015 年是促进未来全球发展议程的关键一年。正如他在年度报告里所阐述的，2014 年是执行其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第一年，人口基金在这一年取得了良好进展：在执行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DP/FPA/2015/5 第一部分和附件)、统计和财务审查(DP/FPA/2015/Add.1 第一部分)和人口基金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4 年各项建议的报告(DP/FPA/2015/5 第二部分)方面都取得了进展。

65. 正如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所承认的，在世界有望实现许多千年发展目标的同时，日益严重的不平等现象却威胁着已取得的成果并使 2015 年后的挑战更加醒目：必须通过转型、包容性可持续发展使最需帮助的人受益。青年位于解决方案的中心地位；兑现人口红利将触发快速增长和社会进步。各国要取得成功就必须在以下方面进行投资：(a) 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包括计划生育和避孕服务；(b) 开发人力资本、增强权能、教育和青年就业；(c) 少女、促进性别平等及增强妇女和女孩权能；以及(d) 循证分析人口趋势，抓住人口结构不断变化的机遇。人口基金是否有能力应对这些问题并确保将这些问题纳入 2015 年后议程取决于是否能得到会员国的支持。人口基金正在努力，通过加强成果框架制、新的业务模式和改善筹资安排，改进其交付成果的过程。

66. 人口基金在 2014 年响应了 34 次人道主义危机和 5 次三级紧急情况(在中非共和国、伊拉克、菲律宾、南苏丹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同时执行了新一代人道主义战略，包括最低限度起始服务包。基金向全世界处于危机之中的大约 540 万妇女和女孩提供了社会心理支持和生殖健康服务，包括在性别暴力方面。基金出现在受埃博拉病毒影响的国家：几内亚、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人口基金在 2014 年启动了加快实现孕产妇和新生儿生存率的路线图，以实现千年发展目标 4 和 5，并在其战略规划 89% 的目标上维持了稳定进展。

67. 执行主任强调指出了基金在加强方案实效、改善资源的调动、管理和协调及促进适应性方面的工作，包括为符合目的而进行的组织变革。他指出，多边组织业绩评估网在 2014 年对人口基金作出了正面评估，并强调了全球方案编制制度的推出。基金在 2014 年筹集到有史以来最多的捐款，超过 10 亿美元大关。人口

基金继续使其资源基础多样化并加强其与非传统捐助者的联系；他强调有必要从战略布局着眼吸收非核心资源。

68. 执行局成员表示坚决支持基金的工作和执行主任的领导。他们赞扬人口基金在执行其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第一年期间所取得的进展并注意到基金实现了 80% 的目标。这显示基金新的方案管理制度及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具有为其工作提供更好的影响力证据的潜力，包括在全球和区域一级。代表团表示注意到，多边组织业绩评估网在 2014 年对基金在组织效率和实效方面的趋势作了正面评估；它们鼓励人口基金加强数据收集、分析和风险评估，通过培训更好地进行循证规划、报告和评价并在对战略计划的 2016 年中期审查之前改善产出指标。一个代表团呼吁人口基金分析在执行方面的挑战和成本，以确保执行工作更具效率和实效；另一个代表团呼吁基金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提供在预期成果方面的产出进展情况，包括相关成本，并使说明更注重成果和分析。

69. 执行局成员赞扬人口基金致力于推广 2020 年计划生育方案，因为这是一个向妇女和女孩提供安全避孕服务的重要途径；但他们同时指出，这项举措需要更多的资源和更有保障的生殖健康商品，以确保取得圆满成功。他们敦促人口基金查明全球方案的不足之处并动员国际社会加以消除。他们强调，要在关键领域取得有意义的进展就必须把普遍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与生殖权利结合在一起。一些与会者指出，安全堕胎应成为该一揽子方案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包括采取更有力的措施，以确保惠及边缘群体。

70. 代表团认为人口基金是帮助各国实现滞后的千年发展目标 5 中具体目标 A 和 B、推动人发会议原则和在 2015 年后背景下利用人口红利的关键伙伴，因为基金极其重视青年。它们说，人口基金在 2015 年的一个优先事项是，帮助会员国确定实现同人口与发展相关、特别是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和性别平等相关的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具体途径，因为在千年发展目标中遗漏这些目标是犯了一个代价高昂的错误。它们还鼓励基金在《联合国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系统行动计划》的业绩指标方面取得进展。

71. 代表团表示相信，人口基金将继续与方案国的需求和优先事项相协调并在帮助各国建设能力的同时继续致力于维护国家自主权。它们赞赏地注意到，人口基金作出的筹资努力使其在 2014 年获得了其有史以来最多的捐款收入并增加了核心资源；它们鼓励基金探索不同的筹资渠道并扩大伙伴关系群。它们呼吁会员国兑现出资承诺并增加核心捐款，同时鼓励人口基金解决汇率波动产生的不利影响。

72. 有几个代表团对人口与发展委员会无法在其第四十八届会议上达成协商一致表示关切，并建议人口基金与该委员会合作，审查其方法和程序。它们认为人口基金是《人发会议行动纲领》的主要推动方，而落实该纲领对于使 2015 年后议程具有转型性至关重要；它们敦促人口基金领导国际社会作出回应。

73. 许多代表团赞扬人口基金在人道主义背景下开展了生殖健康和生殖权利工作，特别是在受埃博拉病毒影响的国家，并鼓励基金通过其性别暴力问题机构间协调员的身份在将预防性别暴力工作嵌入人道主义应急规划和实施方面继续展现领导力。它们赞扬基金调动接触者追踪人及用品和设备以预防传染并通过提供生殖健康和生殖权利服务向妇女和女孩提供支助。它们赞赏地注意到已将性健康及生殖健康和生殖权利纳入《2015-2030 年仙台减少灾害风险框架》。它们赞扬人口基金具有促进达成一个共同议程和支持南南合作的独特能力。

74. 执行主任在答复时强调，基金对尼泊尔 2015 年 5 月的地震作出了迅速反应。人口基金愿意支持会员国在人口与发展委员会内取得协商一致；政治意愿要求人口基金在实地取得成果并要求方案国将人发会议原则纳入国家规划。他重申必须利用人口红利，而一旦实现就能产生老龄化带来的第二次人口红利(一个社会照看其老年人的能力)；人口基金准备就这一重要问题与会员国进行合作。人口基金已准备好就改善生殖健康商品的安全及相关的国内资源调动问题与各伙伴开展合作。

75. 他强调，人口基金通过采取一些举措改善了业务实效并加强了方案交付工作：对其人道主义活动进行了一次研究并建立了一个用于审查执行伙伴的严格程序，重点是问责制和资金管理。人口基金根据《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系统行动计划》集中力量消除童婚现象。关于改善成果指标目标门槛，基金将在 2016 年对照其里程碑里 80%的目标分析年度报告。机构重组工作使基金能更好地调动资源和执行《人发会议纲领》。人口基金期待与执行局讨论资源调动战略草案。

76.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执行主任关于“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执行进展情况”报告的第 2015/10 号决定。

77.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 2014 年统计和财务审查(DP/FPA/2015/5 Part I/Add.1)。

78.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人口基金关于联合检查组 2014 年各项建议的报告(DP/FPA/2015/5，第二部分)。

九. 评价

79. 人口基金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了关于 2014 年评价工作的年度报告(DP/FPA/2015/6 和附件)；人口基金主管方案的执行主任代表管理层作了答复(DP/FPA/2015/CRP.1)。执行局成员欢迎人口基金作出努力，将订正评价政策实际用于规划和管理、内部监测和评价能力建设。他们欢迎提高国家和区域评价的多样性，因为这样能产生更多的循证方法；他们大力鼓励评价办公室与管理层协调，根据事先确定的标准，为中央和分散两级的战略评价规划和管理提供明确的指导意见。

80. 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对评价质量的评级改善了，并指出，评价质量和资料的可靠性对于人口基金是否能适应不断变化的国家需求至关重要。它们大力支持评价

办公室作出努力，将《联合国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系统行动计划》评价指标报告工具纳入现行质量保证机制。它们欢迎关于性别平等联合方案的联合评价并鼓励人口基金继续与开发署、儿基会和妇女署合作，借鉴经验教训和已取得的进展，使联合方案在各国更一致、有效、相关和可持续。它们强调必须传播评价经验并使之制度化；它们认为，人口基金应加强管理层答复跟踪系统这个重要工具，以确定管理层在作组织决策时在多大程度上利用了评价成果。

81. 代表团强调，评价预算已减少到低于方案预算 3%的门槛分配数；它们欢迎评价办公室和管理层作出努力，找到切实可行的办法，以将评价支出从监测支出中分列出来进行单独追踪。它们支持作出努力，以确保用非核心资源供资的方案为评价工作分配足够资源，以缓解机构预算压力。它们强调，优质评价是否能实现广泛覆盖取决于是否有足够的核心和非核心资源及专门人才；它们欢迎拟议能力发展战略和增加初级专业人员和借调人员。国家能力建设是一项资源密集型工作，需要采用重视在国家和区域专门知识之间建立网络的协调一致的做法。它们鼓励评价办公室通过联合国评价小组和评价伙伴开展工作，并利用 2015 评价年的机会，以探讨是否能采用能提高区域和国家一级评价能力建设的效率和实效的联合方法。

82. 人口基金评价办公室主任在答复时重申，该办公室力求继续改善整个人口基金的评价规划和管理。这将反映在提交给 2015 年第二届常会的评价工作计划和预算里。新的工作计划和预算将规定评价的筹资原则，以确保清晰性和透明度及从机构预算和组织预算平衡分配评价资源。在 2015-2016 年期间，该办公室将拟定全面评价指南并改善评价质量保证制度，包括对评价办公室开展的评价。主任认识到必须开展联合评价，支持联合国全系统独立评价；人口基金在 2015 年将积极参与两次全系统试点评价中其中一次评价，重点是联合国对国家一级统计能力的支助情况。已规划的能力发展战略是在总部、区域和国家一级建设评价能力的关键步骤，有助于建设国家评价能力；该办公室就此事项一直与联合国评价小组保持联系。

83. 人口基金主管方案的副执行主任在强调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中的各项承诺的同时提请注意其更有力度和以指标为基础的变革理论，其中包括建设一条从全球一级到国家一级的成果链，从而把国家一级的活动与该理论挂起钩来。该成果链将使人口基金能够以公正、客观和可衡量的方式监测其遵守变革理论的情况并确定这些理论是否在预期的变革道路上产生成果。成果链能使基金确定战略计划着眼于国家能力发展的更为上游的做法是否成功。同样，已将人口基金对评价的财力和人力投资纳入了成果框架和预算，从而使基金能更容易地作出调整和借鉴评价经验。人口基金致力于开展优质国家方案和专题评价，以使各级能作出知情的决策。

84.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 2014 年年度评价报告的第 2015/11 号决定。

十.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85. 人口基金主管方案的副主任概述了亚美尼亚(DP/FPA/CPD/ARM/3)、土库曼斯坦(DP/FPA/CPD/TKM/4)和乌干达(DP/FPA/CPD/UGA/8)的新的国家方案文件,以及黎巴嫩、巴布亚新几内亚、索马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也门的国家方案期限延长文件(DP/FPA/2015/9)。她强调国家自主权及在编制国家方案期间各国政府与人口基金开展磋商进程的重要性。

86. 在她发言后,东非和南部非洲区域主任和东欧和中亚区域主任介绍了他们各自区域的国家方案;接下来,阿拉伯国家区域主任和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主任介绍了他们各自区域的3个国家方案期限延长文件,以供批准。

87. 一个代表团指出,国家方案必须与国家优先事项和国家方案编制周期保持一致,同时还指出,该国政府作出了必要安排,以使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国家方案与该国的2014-2018年国家发展计划保持一致。

88. 执行局根据第2014/7号决定核准了亚美尼亚、土库曼斯坦和乌干达三国的国家方案文件。

89. 执行局核准黎巴嫩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巴布亚新几内亚国家方案延长两年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家方案第四次延长一年。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索马里和也门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一年。

项目厅部分

十一.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90. 项目厅执行主任介绍了她的年度报告(DP/OPS/2015/2和附件):对照2014-2017年战略计划说明进展情况;强调持续能力、关注重点和优异;以及在建设管理和执行能力方面的专门知识。项目厅在2014年提供了发展、人道主义和建设和平方面的服务,重点是国家能力发展、公平经济增长、社会公正和包容,以及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91. 在2014年对项目厅服务的需求保持稳定,为80多个国家的1200多个项目提供了支助,而这往往是在艰难的环境下实现的。项目厅帮助扩大了各伙伴在以下方面的能力:修建和复原;城市规划;提供医疗用品;保健、人权和性别平等方面的培训,包括为当地劳动力创造有薪工作。在项目厅于2014年完成的工作中有一半是为联合国系统做的;其中大部分是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做的。其2014年合作伙伴调查结果显示,满意度超过75%。项目厅在2015年被指定主持第三次世界灾害风险管理会议的国际灾后复原平台并荣获可持续采购金奖。项目厅帮助各国安排新的伙伴关系和从非传统捐助方和私营部门那里获得创新资金,包括通过创效投资。

92. 项目厅希望通过全球汇报计划向可持续性报告投资，并探讨应对气候变化的方法。项目厅定期对工作人员进行项目管理、基础设施规划和采购业务方面的培训，并制定了一个新兴领导人方案，以培养人才。项目厅正在探索技术创新和改造其信息技术系统，以确保为实现全球影响力和有效的风险管理提供更聪明、灵活的综合流程。项目厅努力加强其用于管理战略和业务风险及全组织合规情况的制度。

93. 执行局成员赞扬项目厅 2014 年的业绩并欢迎项目厅增加项目交付，特别是在艰难的环境下。他们赞扬该组织实施负责任的财务管理、参照国际标准、将工作范围扩大至减少灾害风险、开展风险管理方面的工作，以及努力改进对工作人员的培训和工作条件。他们注意到项目厅作出努力以将性别平等问题主流化；他们要求提供关于性别平等调查结论的信息。他们赞赏地注意到，在 2014 年，三分之一以上的项目厅项目为当地劳动力创造了有薪工作，并鼓励项目厅扩大这一趋势，以增强发展的影响力。

94. 代表团鼓励项目厅在整个项目生命周期中扩大与当地发展行为体的多方面伙伴关系，从而使当地公民能够获得最大惠益；项目厅探讨创效投资举措是一个积极步骤。它们强调，项目厅的工作与联合国其他组织不同；项目厅通过提供服务得到收入并索取灵活的管理服务费；项目厅的采购服务创造的价值物有所值。它们鼓励联合国各组织委托项目厅来满足其采购需求。它们非常希望了解项目厅如何与联合国各组织联系以便建立共同事务，因为项目厅可用其采购专门知识和潜力促进开展“一体行动”业务。

95. 关于成果报告，它们赞扬其可持续性报告并注意到报告的产出重点；它们要求项目厅澄清如何按照联合国新格式规划制定成果框架制，以衡量成果和影响。它们要求提供最新资料，说明项目厅如何作出在设计可持续性甄别工具方面的努力，并明确说明联合国各组织是否将该工具用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后续活动。它们请项目厅详细阐述今后的挑战、优先事项的确定及为减少灾害风险和在建易受灾害国建设复原力而计划开展的工作。

96. 执行主任在答复时强调，项目厅作为一个非营利组织面临着必须具备强有力风险管理能力的挑战。探索新的筹资方法和建立伙伴关系的方式对于一个强大、有意义的项目厅至关重要，而且不能损害项目厅在授权领域的工作。项目厅将通过国际认证追求最高质量标准，并探索应对挑战的新办法。“全球汇报计划”是项目厅一项范围广泛的工作的组成部分，目的是设计一个可用于规划和报告的可持续性甄别工具。项目厅有一个基于网络的工具，可用于追踪其采购活动，包括其与联合国各组织的协作采购和共同事务。项目厅正在推行更好的采购报告方式，并将就此向 2015 年第二届常会提交报告。项目厅愿意与各伙伴合作，探索更好的方法来应对和报告减少灾害风险和建设易受灾害国家的复原力的情况。

97.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第 2015/12 号决定。

联合部分

十二. 内部审计和监督

98. 开发署审计和调查处处长介绍了开发署关于 2014 年内部审计和调查的报告(DP/2015/22 和附件)。人口基金审计和调查处处长介绍了人口基金年关于 2014 年内部审计和调查活动的报告(DP/FPA/2015/7、DP/FPA/2015/7/Add.1 和附件)。项目厅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组长介绍了项目厅 2014 年活动报告(DP/OPS/2015/3)。在他们各自介绍完毕之后,开发署协理署长、人口基金主管管理事务副执行主任和项目厅副执行主任分别代表管理层作了答复。

99. 执行局成员在强调监督的重要性的同时赞扬这三个办公室具有专业精神、高标准、改善审计和调查职能质量的决心并在评估各自组织的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框架中发挥了关键作用。他们强调必须优先落实审计建议,同时欢迎各组织在处理内部审计问题和采取积极步骤消除不足之处方面取得进展。他们欢迎这些报告的透明度、无障碍和公众可获取性。

100. 一些代表团:(a) 欢迎报告详细叙述风险情况、审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及调查和与咨询相关的工作情况,但认为报告本可受益于对所评估的治理的适当性和实效、风险管理和控制框架作出的评注,这种评注可采用就所进行的风险审计提出保证意见的形式。这样做就能使这些报告符合国际标准,增强其内在价值并使各代表团能更清楚地了解会危及战略目标的系统风险和易于消除的微小风险。还能就风险偏好和资源配置作出更为知情的选择。在无法提出意见的情况下,代表团要求作出澄清并期望今后能提出意见。(b) 关于资源配置,它们注意到包括了人员配置和资源配置,同时强调,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管理层应向各自的审计和调查处优先提供充足的财力和人力,并要求他们在今后的报告中列入一项声明,明确说明资源是否足以有效开展活动;以及(c) 欢迎基于风险的方法,特别是审计和调查处的风险评估,并期待着审计和调查处今后的报告采用同样方法;同时注意到,与联合国其他组织相比,人口基金对高风险领域的审计周期较长。

101. 代表团欢迎行政首长理事会通过“三条防线”模式,以使联合国系统能有效管理和控制风险,并期待对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第一和第二防线是否提供了足够保证作出评估。它们赞赏通过对联合国联合活动的联合内部审计框架,同时强调,联合审计对于确保多伙伴筹资机制中的问责制至关重要,因为该机制应成为联合国发展系统 2015 年后的重要筹资来源。

102. 执行局成员提请注意在方案、财务和库存管理、工作人员能力、国家实施和执行、采购和“一体行动”方面反复出现的一些问题。他们欣见各组织正采取步骤应对这些挑战,鼓励它们加紧努力,并有兴趣知道是否在考虑进行更多的业务流程审计,特别是对高风险问题。他们对审计和调查处经常出现职位空缺表示关切,并鼓励各组织联合审查征聘程序和及时向执行局通报相关情况。

103. 代表团欢迎各组织对欺诈和不当行为指控采取后续行动，并赞赏更加关注外部和内部欺诈行为，赞赏结案数、编制的调查报告数和发布的管理当局函数有所增加；它们欢迎加强交流调查方面的经验教训。执行局成员表示注意到面临的挑战，确认了实际追回的欺诈款额并鼓励各组织采取措施，确保追回款额；他们要求今后的报告详细说明前几年追回款额的情况。

开发署

104. 执行局成员欢迎审计和调查处确认该处能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有效开展计划的审计和调查活动。关于基于风险的办法，他们欢迎审计和调查处的举措，包括启动主动调查模式和试点业绩审计做法，以防患于未然，就系统和流程开展定向工作，以促进效率、实效和支持战略目标。他们欢迎在制订政策框架和导则方面的工作和支持促进社会和环境合规。他们指出了开发署在采购方面经审计确认反复出现的不足之处并强调，相关程序、决定和做法必须透明、公平并符合规则。他们鼓励开发署加紧落实尚未落实的审计建议，特别是关于人力资源的建议。

人口基金

105. 执行局成员赞扬审计和调查处处长作为负责联合审计的联合国内部审计事务处代表会议副主席和作为发展集团协调人发挥了积极作用。

106. 他们高兴地看到，对办事处治理和业务管理的审计建议数下降了，但对方案管理的审计评级感到关切，包括对国家执行的项目。他们欢迎作出努力，解决国家办事处的业绩管理问题及国家办事处与区域办事处之间缺乏协调的问题，并期待看到经修订的组织手册。他们鼓励人口基金采取步骤，确保在全组织范围遵守现行方案管理导则。他们重申对未对风险管理采用全面办法感到关切，并要求提供在建立全面企业风险管理系统方面的最新资料，同时敦促管理层根据内部控制框架修正案调整其风险管理战略。

107. 关于调查，有与会者对未决案件的总体数量和对骚扰、滥用职权、欺诈、财务违规和利益冲突的投诉数量感到关切；他们敦促人口基金在对待这些问题时采取零容忍政策。代表团注意到调查的复杂性越来越高、耗费的时间越来越多，但同时对审计和调查处依赖外聘咨询人表示关切。

108. 关于审计和调查处的能力问题，代表团注意到职位空缺对开展内部审计和调查的能力产生了不利影响(2014 年的审计覆盖面和审计周期长度均比订正章程规定的要低，也比其他组织要低)，同时还注意到审计和调查处在跟踪不断增多的调查案例方面所面临的挑战；它们要求人口基金为内部审计和调查拨出足够资源并强调，必须实施有效的征聘和就职流程。它们期待在 2016 年第二届常会上听取介绍，说明管理层将根据第 2015/5 号决定采取何种行动，以确保审计和调查处在适当注意核心活动和咨询服务之间平衡的同时有能力履行其内部审计和调查任务并提供保证和覆盖范围。

项目厅

109. 代表团表示高兴地看到对审计建议的后续行动有所改善，但对与采购相关的建议数量有所增加感到关切。它们鼓励管理层扭转这种发展势头并力求加强程序。它们要求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定期报告对违规案件的法律框架审查结果，以作出调整并加强调查能力，解决欺诈、财务违规和利益冲突问题。它们注意到内部审计建议的数量有所增加，鼓励项目厅作出努力改善这种情况，包括加强实效、透明度、问责制及优化配置财务、技术和人力资源。它们敦促项目厅继续与联合国各组织在这些领域开展协作，加强协同增效作用和加强问责制。它们指出，项目厅审计咨询委员会应有与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类似委员会的同样职能，其成员亦应以同样方式加以任命。

管理层的答复

110. 开发署协理署长在答复时强调，开发署正在实施一系列举措以解决采购方面的问题，包括工作人员能力建设、政策审查、完善实际空间办法、重点支持高风险国家、向各区域调派工作人员。关于欺诈，她指出，在损失的 610 万美元中，520 万美元与联合国另一个组织有关，因此开发署仅遭到 90 万美元的损失。开发署致力于改善采购规划和监督，落实审计和调查建议。

111. 人口基金主管管理事务的副主任强调，关于为审计和调查拨付资源的问题，人口基金致力于与执行局合作，以在提交 2016 年预算修正案之前找到一个筹资模式。人口基金将随时向执行局通报其在企业风险管理方面的经验教训，并非常欢迎在全组织范围内建立一种风险管理文化。她强调，案件量的增加并不一定意味着错失行为结论数的增加，特别是在指称的欺诈、利益冲突和其他案件中；人口基金密切监测着这个问题，并因实施其零容忍政策而加大了监测力度，以处理经证实的投诉。

112. 项目厅副主任强调项目厅致力于落实与采购有关的建议，并重申案件量增多并不一定意味着采购方面的建议数量增多。项目厅实际上欢迎在采购方面的建议数量增加，因为这是一个关键工作领域。他强调，项目厅致力于重建其审计咨询委员会，以改善治理。

113. 开发署审计和调查处处长指出，开发署正准备向执行局提供与资源有关的资料，同时提请注意与该处实效有关的任何关切。他赞同在年度报告中向执行局提交更全面的风险评估结果，并同意提供保证意见；意见的基础必须是所进行的风险审计。

114. 人口基金审计和调查处处长提请注意两类审计意见：(a) 有限意见，着重于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流程，其基础是已开展的工作；和(b) 正面意见，抓住一个组织的全局，就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流程提供保证，以实现共同目标。后者较难进行，因为需要较多的资源和工作，但不是不可能的，考虑到如果在事先

就对有限或正面保证的期望值加以管理的话。关于资源充足问题，审计和调查处愿意在就审计覆盖范围作预算讨论期间与管理层和执行局合作；第一和第二防线的优势与审计覆盖范围有关。今后的报告可阐明审计标准，而不是仅提及章程；联合国各组织和多边金融机构内部审计事务代表会议对制订联合国联合活动的新的法律文书作出了贡献，这些文书已快要完成。关于调查，她强调案件量的增加不一定与行为规范问题有关，但指向了不同的可能假设(个人是否更愿意出面)，并确认基金执行严格的零容忍政策。

115.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内部审计和调查报告的第2015/13号决定。

十三.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116. 开发署道德操守办公室主任介绍了开发署道德操守办公室2014年的活动(DP/2015/23)，开发署协理署长代表管理层作了答复。人口基金道德操守办公室道德操守问题顾问介绍了人口基金道德操守办公室2014年度报告(DP/FPA/2015/8)，人口基金主管管理事务的副执行主任代表管理层作了答复。项目厅法律顾问介绍了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2014年的活动(DP/OPS/2015/4)及管理层的答复。

117. 关于开发署，执行局成员赞赏道德操守办公室为促进企业的道德操守、廉政和问责制文化作出了贡献，并敦促该办公室继续与管理层合作，确保这种文化生根发芽。他们赞扬该办公室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继续制定创新方法，并敦促管理层优先考虑道德操守办公室的经费，使其能够有效运作，特别是在应对不断增长的道德操守培训和咨询需求方面。他们欣见新的和正在采取的举措，例如同行培训网络、在线课程及新的道德守则的推出，通过方便用户和适用于联合国独特的道德操守情况的受人欢迎的设计，有助于满足对最佳做法的需求。他们在注意到2014年的要求总数上升了28%的同时赞扬道德操守办公室开展积极的提高认识运动，包括管理层促进大胆揭露文化和落实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建议。代表团在认识到正在作出努力的同时敦促管理层消除工作人员的常规看法，即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像工作人员那样遵守同样的道德操守标准，并要求就其行动定期提供最新资料。

118. 关于人口基金，代表团认识到执行主任致力于促进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工作，但同时敦促管理层创造一种能促进道德操守行为和大胆揭露文化的工作环境。它们认识到，由于内部空缺和过渡，2014年对该办公室充满挑战性；它们赞赏该办公室努力开展其授权活动的决心。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工作人员遵守财务披露政策，同时鼓励道德操守办公室确保工作人员充分理解相关要求。执行局成员期待看到2015年在线道德操守课程，并鼓励该办公室应用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从而使该课程更方便用户和适合基金独特的道德操守情况。

119. 关于项目厅，一些代表团赞扬该组织致力于向工作人员说明根据保护举报人政策保护工作人员免遭报复，这是预防不当行为、促进问责制文化和鼓励大胆揭露文化的关键一步。它们赞赏 2014 年调查扩大了在廉政、道德操守和欺诈方面的调查范围，并鼓励项目厅和道德操守办公室在已有成果基础上再接再厉，加强道德操守服务。它们指出联合国道德操守协调的重要性，欢迎道德操守干事以多边组织道德操守网络副主席身份参与工作。

120. 总体而言，执行局成员敦促这三个组织的管理层确保保护举报人免遭报复，并追究违法者的责任。

121.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的 2015/14 号决定。

第三部分 2015 年第二届常会

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5 日
在纽约联合国总部举行

一. 组织事项

1.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 2015 年第二届常会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在联合国纽约总部举行。
2. 执行局核准了其 2015 年第二届常会的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5/L.3)，并核准了 2015 年年度会议报告(DP/2015/24)。执行局核准了 2016 年年度工作计划草案(DP/2015/CRP.2)，并核准了 2016 年第一届常会的暂定工作计划。
3. 执行局 2015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各项决定载于 DP/2016/2 号文件,可通过执行局网站查阅。
4. 执行局第 2015/22 号决定同意执行局 2016 年届会的时间表如下:
第一届常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9 日
年度会议: 2016 年 6 月 20 日至 24 日(日内瓦)
或 2016 年 6 月 6 日至 10 日(纽约)
第二届常会: 9 月 6 日至 9 日和 12 日

开发署部分

二. 署长的发言和结构性供资对话, 包括

三.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四. 对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5. 开发署署长向执行局致开幕词(可上执行局网站查阅)时谈到一系列议题, 这些议题均涉及大会将于该月早些时候通过的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包括: (a) 秘书长关于 2015 年千年发展目标的最后报告具有里程碑意义; (b) 亚的斯亚贝巴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取得成果, 会员国就新的发展筹资框架达成共识; (c) 开发署支助 2015 年新达成的各项全球协议, 包括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亚的斯亚贝巴发展筹资框架共识以及 2015 年 12 月《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的预期成果; (d) 联合国改革议程和开发署对驻地协调员制度的领导作用, 包括支助南南合作; (e) 开发署继续致力于透明度和问责制; (f) 结构性供资对话(见本节第二部分); (g) 开发署在冲突、危机和灾害局势中的作用, 特别是在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多米尼克国、海地、伊拉克、利比亚、缅甸、尼泊尔、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克兰、南苏丹、也门等国家以及几内亚、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等受埃博拉影响的国家。

6. 开发署将采用“纳入主流、加快步伐、政策支持”办法帮助会员国执行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a) 协助各国政府将新议程纳入国家发展计划；(b) 支持各国加快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各项具体目标；(c) 在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进程中向各国政府提供联合国系统的政策专门知识。开发署正与联合国发展集团(发展集团)一道制定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的指导文件。此外对提交执行局核准的一批新的国家方案作了严格评估，这是首批将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同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接轨的国家方案。

7. 开发署署长谈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筹资问题时强调，鉴于达成了亚的斯亚贝巴共识，并注意到官方发展援助和国家为调动资源而进行能力建设仍然具有重要意义，开发署正在提供支持，帮助方案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评估各种筹资机会。开发署还非常积极地参与 2015 年 12 月巴黎联合国气候变化会议的筹备工作，包括分享知识和专长，增强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谈判者的能力，主办关于国家自主决定贡献的区域对话，营造政策和监管环境促进私营部门向可再生能源和缓解措施领域投资，为拟定绿色气候基金项目提供支持(开发署是绿色气候基金认可的 20 个组织之一)。

8. 开发署署长提请与会者注意，会员国的各种供资决定都将影响开发署以及开发署实现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规定的目标、支持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和领导联合国发展系统的能力。开发署署长强调，开发署正在竭尽全力使其业务模式适应供资方面的变化，例如最近进行了内部重组，启动了百伙伴运动。与此同时她呼吁执行局成员增加对经常(核心)资源的捐款，只有这样才能保持一个具有高度战略性和卓有成效的开发署。此外开发署推出了 open.undp.org 透明平台和更具独立性的公共信息披露及申诉程序，使开发署达到甚至超过了透明度和问责制方面的最佳做法基准。

9. 在提高一致性方面，开发署正发挥有力的领导作用，通过联合国发展业务协调办公室为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联发援框架)建立创新融资机制；为国家工作队建立网络平台——包括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工作队的全球信息管理系统——以汇编联合国发展系统执行每一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能力、工具和指导文件；支持正在推出的标准作业程序以帮助越来越多参与一体行动的国家。开发署继续参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长期定位的对话，并正在最后确定其南南合作战略。

10. 执行局成员特别指出，会员国在设计和通过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时体现了合作和多边主义的精神，强调联合国发展系统和开发署在议程执行中将起关键作用。他们敦促联合国继续努力使自己胜任使命，帮助会员国应对这一挑战。他们特别呼吁开发署支持会员国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交付会员国公民要求的成果，同时按照关于创建和平和包容社会的可持续发展目标 16 继续开展复原力建设、民主治理和灾后恢复等重要工作。考虑到 2030 年议程的挑战，他们认为正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对话所指出的那样，需要进一步改革联合国发展系统以使其胜任使命。

11. 一些代表团提请与会者注意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大会第 67/226 号决议)赋予开发署的任务,并遗憾地指出任务的若干方面尚未完成,特别是关于核心资源的必要数量概念以及核心/非核心资源的不平衡。他们在肯定开发署百家伙伴运动的同时提醒说,核心资源基础薄弱,2014 年前所未有地下滑 11%,损害了联合国发展系统的普遍性原则,也损害了开发署实现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能力和在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履行其任务的能力。他们呼吁提高所有方案国的核心资源的数量、质量和可预测性。而非核心资源对他们而言,应以需求驱动和国家自主的方案编制为基础,按照开发署的战略计划和国家优先事项灵活处理。这些代表团关切地指出捐助国可能占了过多的席位,他们敦促让更多发展中国家进入执行局,并使开发署的治理结构和驻地协调员制度具有更公平的地域代表性。

12. 这些国家强调,根据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规定,消除所有形式的贫穷必须是开发署的总括目标。他们要求开发署通过透明的方法计量各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人均收入以外的进步,继续提交关于消除贫穷方案的报告。此外这些国家再次提到他们在 2015 年年度会议期间提出的其他关切,包括:(a) 删除 2014-2017 年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草案所载三项有关治理的指标,随后执行局本届会议本着充分尊重国家政策空间的精神核准了修订后的框架;(b) 独立评价办公室的运作独立性,包括执行局对办公室主任任命程序的监督,直接关乎其信誉。在这方面,他们呼吁执行局本届会议尽快敲定经修订的评价政策。这些国家还重申其立场,即为了扩大发展中国家的参与,执行局年度会议应只在纽约举行,而不是像现在这样轮流在纽约和日内瓦举行。

13. 另一些代表团呼吁制定与中等收入国家合作的全面行动计划,以定出符合其具体需求的综合和整体性除贫办法。他们强调指出,世界上 70%的穷人生活在中等收入国家,减少这些国家的方案活动供资有可能使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付诸东流。还有一些代表团代表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其中许多也是中等收入国家)强调指出这些国家特别易受气候变化和自然灾害的影响,他们期待开发署按照 2015 年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通过的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和 2014 年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萨摩亚途径向其提供能力建设和发展支助。这些国家还强调指出,他们十分重视南南合作和三角合作,而开发署带来了更多财力和人力,加强了区域和次区域伙伴关系,为促进这些合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14. 执行局一些成员认为开发署将如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所示,继续发挥关键作用,加强发展、人道主义行动和供资之间的关系。他们着重提到开发署可以发挥作用,帮助各国建立能力,抵御自然灾害和人为危机和冲突,并在事后重建得更好更强。他们鼓励开发署继续同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密切合作,确保 2016 年世界人道主义首脑会议推出一项雄心勃勃的议程,为成功实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作出重要贡献。

15. 署长在答复时强调，消除贫穷在开发署战略计划总括目标中占据中心位置，开发署正努力使自身胜任使命以实现 2015 年后议程。她着重指出开发署在早期恢复和 2016 年世界人道主义首脑会议筹备工作中起了重要作用，希望各伙伴能在资金方面有所突破，特别是鉴于过去十年中人道主义供资增加三倍，给现有资金池带来很大压力。她提请与会者注意，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特别脆弱，中等收入国家也有其特别需要。关于执行局普遍关切的供资问题，她强调核心资源事关开发署能否履行 2015 年后议程任务并在联合国发展系统发挥特别领导作用。关于对开发署 2014-2017 年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中治理指标的关切，她指出将严格按照会员国的意愿和国家自主权原则，仅在国家一级适用这些指标。

结构性供资对话；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对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16.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该项目，其中包括对 2014 年财务状况的年度审查(DP/2015/26)、财务状况年度审查的详细资料(DP/2015/26/Add.1)以及对开发署及其基金和方案 2015 年及其后经常供资承诺的状况(DP/2015/27)。随后听取了 3 项介绍：开发署对外关系和宣传局局长介绍结构性供资对话；开发署方案和政策支助局局长介绍供资窗口专题；开发署管理局副局长兼首席财务干事介绍 2014 年财务状况和对 2015 年及其后的财务预测。接下来贝宁常驻代表、智利常驻副代表、挪威常驻副代表发表了各自的看法，认为融资环境变了，他们同开发署的合作也要不断改变。

17. 执行局成员指出 2015 年就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发展筹资框架达成了共识，他们相信各代表团将同样就开发署的未来供资达成协议。他们强调，作为结构性供资对话的一部分，他们愿意继续进行坦诚、务实的讨论，并强调开发署必须继续竭尽全力，确保奠定一个强大、稳定、可靠的核心资源基础，因为只有奠定这个基础，开发署才能做到胜任其职，完成对方案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支助，同时解决中等收入国家的具体需要。资金流的数量和性质无疑仍将多种多样，在这种情况下，健全的财务规划和透明度十分重要，同时执行局成员和开发署应共同努力防止出现分散化。在这方面，2014 年开发署的资产负债表保持净资产正值，年终核心资源流动资金头寸高于执行局规定的门槛值，令人鼓舞。

18. 执行局成员提请与会者注意，核心和其他(非核心)资源之间持续失衡，2014 年核心资源下滑 11%，他们认为这既反映了全球财政现实，也反映了新的发展供资环境，在这种环境下传统捐助方和新捐助方正在探讨成果最大化的新办法。执行局成员希望通过结构性对话找到走出核心/非核心资源僵局的路子。与会者普遍担心，核心资源基础持续下滑最终会危及开发署的交付能力，使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付诸东流。一些国家指出，2014 年有 120 个会员国向 3 个其他联合国发展组织捐款，但只有 56 个会员国向开发署捐款。这些国家强调，如果像 2014 年那样，只有 10 个捐助方提供约 84% 的核心资源，要想可持续、可预测地向开发署供资

是不可能的。因此除了动员私营部门之外他们敦促新的捐助方和其他发展中国家捐款，同时重视开发署为扩大捐款基础而推出的百伙伴运动。

19. 各代表团强调需要采取新的办法提高非核心专题资金的质量。他们欢迎开发署的提议，为达成更大灵活性和更具有吸引力的激励措施而改革和整合供资工具，例如将于 2016 年开始运作的 4 个综合专题供资窗口。他们重申致力于国家一级透明而有效的供资，从总体上提高供资质量。他们指出供资窗口能否成功，取决于开发署能否吸引优质资金，同时避免拉走核心资源的捐款。开发署应把这些供资工具同其相对优势和战略计划优先事项联系起来，同时努力精兵简政，采用更有效的报告格式。他们相信，新的供资机制一旦开始运作，新的捐助方会蜂拥而至。各代表团欢迎设立一个多机构可持续发展目标基金，以支助联合国发展集团认可的“纳入主流、加快步伐，政策支持战略”倡议和联合国全系统为物尽其用、分享经验和负担(包括通过联合采购)而进行的所有努力。各代表团强调他们致力于援助实效，欢迎开发署连续第 10 年获具无保留审计意见以及对降低交易成本的继续承诺。各代表团期待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中期审查，特别是在新的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推出之后。

20. 开发署协理署长答复时强调所有供资模式对开发署都很重要，对核心资源的长期多年捐助尤其如此，因为这种模式可以确保开发署有能力实现其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并在联合国发展系统发挥协调作用。此外，她着重说明了专题供资窗口对确保提高方案规划质量的重要性和为不可预见的危机储备资金的必要性。

21.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开发署供资问题的第 2015/16 号决定。

五. 国家方案和有关问题

22. 开发署协理署长介绍了该项目，并概述了国家方案和延长情况。哥伦比亚常驻代表提出并详述了哥伦比亚的国家方案文件，非洲、亚洲和太平洋、阿拉伯国家、欧洲和独立国家联合体以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的各区域主任提出并详述了以下情况：阿尔及利亚、白俄罗斯、柬埔寨、中国、哥伦比亚、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几内亚比绍、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马来西亚、马尔代夫、巴拿马、塞尔维亚(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1244 号决议范围内科索沃* 的成果和资源框架)、斯威士兰、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干达、乌兹别克斯坦、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国家方案；布基纳法索、乍得和索马里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为期一年；科特迪瓦国家方案例外延长一年；黎巴嫩和利比亚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为期一年。

23. 执行局根据执行局第 2014/7 号决定审查并核准了以下国家的国家方案文件：阿尔及利亚(DP/DCP/DZA/3)、白俄罗斯(DP/DCP/BLR/3)、柬埔寨(DP/DCP/KHM/3)、中国(DP/DCP/CHN/3)、哥伦比亚(DP/DCP/COL/2)、萨尔瓦多(DP/DCP/SLV/3)、格魯

* 提及科索沃之处应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范围内加以理解。

吉亚(DP/DCP/GEO/3)、几内亚比绍(DP/DCP/GNB/2)、印度尼西亚(DP/DCP/IDN/3)、哈萨克斯坦(DP/DCP/KAZ/3)、马来西亚(DP/DCP/MYS/3)、马尔代夫(DP/DCP/MDV/3)、巴拿马(DP/DCP/PAN/3)、塞尔维亚(DP/DCP/SRB/2)，其中包括安全理事会第 1244 号决议范围内科索沃* 的成果和资源框架(DP/DCP/SRB/2/Add.1)、斯威士兰(DP/DCP/SWZ/3)、塔吉克斯坦(DP/DCP/TAJ/2)、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DP/DCP/MKD/3)、土耳其(DP/DCP/TUR/3)、乌干达(DP/DCP/UGA/4)、乌兹别克斯坦(DP/DCP/UZB/3)、赞比亚(DP/DCP/ZMB/3)和津巴布韦(DP/DCP/ZWE/3)。

24. 执行局撤回了阿塞拜疆的国家方案文件(DP/DCP/AZE/3 和 Corr. 1)。

25.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布基纳法索、乍得和索马里的国家方案第一次延长，为期一年(DP/2015/28)。

26. 执行局核准科特迪瓦国家方案例外延长一年，黎巴嫩和利比亚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为期一年(DP/2015/28)。

六. 评价

27. 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了开发署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所作贡献的评价报告(DP/2015/29)。开发署方案和政策支助局局长代表管理层对评价报告作了回应(DP/2015/30)。

28. 执行局成员指出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是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成功的关键，他们欢迎评价结果以及关于开发署 2008-2013 年战略计划的建议，并认为管理层的回应特别是其执行时间表是积极的。他们赞扬独立评价办公室在评价开发署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贡献方面所作的出色工作。各代表团特别请注意一条建议，即开发署所有方案和政策应注意将妇女作为推动因素和积极公民，开发署欲推动变革，必须在各重点领域加紧努力，消除不平等的根源以及维系不平等权力、不平等参与和不平等关系的结构，包括不平等的规范、价值观和政策。开发署还应当努力在其自己的员工队伍中实现性别平等。

29. 各代表团认识到开发署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持续贡献，重申开发署应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密切合作，继续充当联合国系统在该领域的牵头组织。联合国伙伴关系和协调在危机后国家以及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落后的国家至关重要，并有助于在整个系统中避免重复和加强性别平等。各代表团呼吁开发署进一步加强和发挥其比较优势，例如在气候变化方面，并根据联合国全系统目标，在 2017 年至少将其资源的 15% 分配给以促进性别平等为要务的活动，使用性别平等标码作为主要跟踪工具。总之，他们将性别平等标码视为一个有效和可靠的工具，用于跟踪、报告和计划，包括财务支出和拨款。同样，

* 提及科索沃之处应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范围内加以理解。

如评价中认识到的，性别平等印章是一个有用的工具；各代表团赞赏评估印章的计划，鼓励开发署吸引尽可能多的国家办事处采用印章。

30. 执行局成员期待以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中期审查中的评价和将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纳入战略计划的建议为基础而再接再厉。各代表团还非常希望采纳评价建议，加强对性别平等贡献的监测和评价，指出这将有助于开发署吸取不同背景下的经验教训，更好地阐明自己的位置和领导作用。

31. 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主任答复时强调评价一个专题本身就是一个复杂的事情，因为很多因素不在开发署控制范围之内，并提请注意有关各方之间的出色合作。他指出，发展成果的评价在国家一级提供切实、得到验证的工作，这在此种专题评价中特别明显。他确认管理层的回应非常详细，并对评价的进展和成果表示满意。

32. 开发署方案和政策支助局局长指出，开发署将切实利用评价进一步加强性别平等战略的执行，充分利用独立评价办公室的跟踪系统，对照公认的开发署宏大目标衡量取得的进展。在这方面他提请与会者注意，开发署正朝其目标稳步前进，包括通过：(a) 至少将资源的 15% 分配给性别平等专项活动(他强调开发署旨在用最苛刻的原则衡量其成功)，本身就具有性别平等性质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为此提供了强有力的基准；(b) 通过联合国发展集团和妇女署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层面联合开展工作；(c) 通过机构方案和项目质量保证体系，根据该体系性别分析和性别平等成果是成功评估的强制性要求；(d) 根据国家一级的成果和经验教训，在战略计划中期审查中增加一个有关性别平等成果的详细的涉及共有问题的章节。

33. 执行局通过了有关开发署对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贡献和管理层回应的第 2015/17 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七.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结构性供资对话：执行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包括

八. 向人口基金作出的供资承诺

九. 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执行主任的发言

34.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在开幕词中着重谈到关于即将通过的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历史共识，强调联合国的作用是将共识转化为改变人们生活和国家轨迹的大胆行动。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亚的斯亚贝巴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行动

议程都是以人为本，明确体现了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人发会议)2014 年以后后续行动审查的结论及其行动方案：需要侧重于最脆弱的群体，包括妇女和青年，并使用基于人权的方法。

35. 他指出，可持续发展目标重申人口基金任务的极端重要性，特别是人口基金目前为帮助各国利用被称为人口红利的正在迅猛增长的年轻人口潜力而进行的工作，人口基金是通过建设能力和伙伴关系，并通过有针对性的投资和干预来开展这项工作的。对青年的投资还侧重于通过少女行动倡议和全球结束童婚方案等举措增强少女和妇女的权能，这对冲突后环境中的复原能力建设尤为重要。他说，青年经常被描绘成容易受到极端主义影响，实际上他们是和平和复原能力建设的主要贡献者，人口基金正在努力挖掘他们的潜力。从获得 2015 年诺贝尔和平奖提名的非洲青年倡议网络，到为青年编程倡议，青年正在为应对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一系列挑战而寻求创新性解决办法。

36. 2014 年，有近 6 000 万人被迫流离失所，发生了约 400 次自然灾害，人口基金加大了对人道主义环境的投资，侧重于防止性别暴力和性暴力，提供拯救生命的保健和产科服务，确保普遍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以及生殖权利。人口基金积极参与筹备 2016 年世界人道主义首脑会议，并渴望根据可持续发展目标调整其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将一个具有更强有力框架的更广泛的人道主义战略纳入 2016 年中期审查。这些投资包括人口基金在过去五年为加强工作人员特别是在高风险工作地点工作的增援人员的安全和安保以及加强应急准备和响应而作出的成功努力。

37. 执行主任告知执行局，在机构一级，人口基金已于 2015 年 6 月启动其新的企业资源管理战略，并确认了 12 个机构最高风险领域以及风险负责人。人口基金所有的业务单位都在进行网上风险评估和编制缓解战略。他还高兴地报告称，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在 2014 年给人口基金出具了无保留审计意见，在执行建议方面取得满意的进展。此外他着重指出，审计和调查办公室对人口基金全球和区域方案问题的整改工作给予肯定性初步反馈。他注意到在评价方面的稳步进展，并称人口基金将在当前届会上向执行局提交其列入预算的 2016-2019 年四年度评价计划。

38. 在财务方面，人口基金在 2015 年资源大幅下降，不利的汇率使这一情况进一步恶化。人口基金提交执行局审议的 2014-2017 年最新综合资源计划开列了关于所有综合预算组成部分的一系列紧缩措施，以便调整支出和保持财政可持续性，包括减少开支计划。他强调，这一举动可能对人口基金履行其职责的能力产生后果。他特别说明资金缺口如何对人口基金提供急需的计划生育和生殖保健商品保障服务的能力产生负面影响。人口基金正在努力与合作伙伴一起应对挑战，包括编制在本届会议上向执行局提交的综合资源调动战略，扩大其强大的捐助方基础。他呼吁执行局成员支持全球方案，并通过该方案支持世界各地数以百万计的妇女和女童。

39. 执行局成员发表了评论，赞扬执行主任强有力的领导和人口基金工作人员以献身精神致力于在世界各地落实人发会议 2014 年以后行动计划，这是人口基金任务的支柱。他们指出，2030 年议程要求在四年度审查基础上，制订一个联合国全系统战略，以迎接挑战。他们确认，人口基金的具体任务是确保获得性健康和生殖健康以及生殖权利，而这项任务对于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对于消除贫穷的总括目标，对于不让任何人落在后面的承诺都是至关重要的。这在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尤为重要。在此背景下，他们强调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重要性以及需要减少国内和国家间的不平等。他们还提请注意千年发展目标 5——降低孕产妇死亡率和提供可普遍获得的生殖健康服务——进展滞后，敦促人口基金继续发挥领导作用，处理与目标 5 有关的未完成事务，这在卫生服务被中断的危机环境中特别重要。

40. 执行局成员着重谈到他们认为人口基金在应对 2030 年议程的挑战方面具有比较优势的领域：计划生育、不安全堕胎、切割女性生殖器官和人道主义环境中的性别暴力。他们鼓励人口基金在国家一级尽一切努力，实现 2020 年的计划生育目标，同时指出迄今为止进展缓慢，需要加强对国家办事处的领导和指导，建设工作人员的能力，以加速和加强计划生育运动。他们表示大力支持全球方案，加强生殖健康商品保障，并敦促各成员国帮助填补十亿美元的资金缺口。在堕胎方面，各代表团强调人发会议的任务，期待人口基金确保在堕胎是合法的地方，保证堕胎的安全性，在发生不安全的堕胎情况下，妇女必须接受堕胎后护理。他们赞扬人口基金努力打击切割女性生殖器官并从联合方案汲取经验教训，同时鼓励人口基金建设国家办事处以及合作伙伴的能力和系统。

41. 在人道主义方面，各代表团强调，人口基金在 2015 年世界各地创纪录的危机包括 5 个三级危机中作了关键性工作，发挥了重要伙伴关系作用。各代表团指出人口基金为应对危机的人道主义供资迅速上升，强调需要与人口基金合作，确保它继续有能力快速、可靠地提供安全分娩和生殖保健包、计划生育商品以及防止和应对性别暴力的方案。他们欢迎人口基金坚定致力于当好实地人道主义反应体系结构中性别暴力责任领域协调人。在这方面，各代表团高兴地看到，人口基金已经采取具体措施加强其合格专家名册，从而回应和提供这些关键服务。他们渴望更多地了解人口基金为优先处理紧急情况中的性别暴力行为以及保护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生殖权利作了哪些努力。

42. 执行局成员重申人口基金需要通过以青年为目标的强化方案来驾驭人口议程，通过培训和教育发展他们的技能和潜力。他们鼓励人口基金加强收集和分析人口数据的能力，这对于在这些领域取得和监测进展至关重要。

43. 一些代表团强调继续对中等收入国家提供充分支持和资助的重要性，这些国家崛起的经济地位可能掩盖其根深蒂固的贫穷状况，其公共卫生服务需要人口基金持续强有力的存在和支持，同时尊重国家所有权的原则。在这方面，一些代表

团表示关切，财务资源指定用途的做法可能导致从世界近 70% 的贫困人口居住的中等收入国家拉走急需的资金，从而减少方案活动，逆转来之不易的发展成果，正如亚的斯亚贝巴发展筹资行动议程所述。他们敦促人口基金采取措施，确保其资源调动战略不会进一步加大核心捐款和专用非核心捐款之间的差距。他们重申打算与联合国和人口基金合作，根据亚的斯亚贝巴发展筹资行动议程，推动制订中等收入国家全面合作行动计划，以在认识到贫穷的多面性的同时，努力设计出人均收入以外的可持续发展进展的透明衡量指标。

44.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在答复时指出，虽然可持续发展目标是当前的重点，但是千年发展目标尚有未竟之事有待国际社会去完成。关于人口基金，他特别谈到孕产妇死亡率，他申明这是一个复杂而贯穿各领域的问题，千年发展目标方法不完善，所以只能部分解决这一问题。更全面的可持续发展目标从设计上能够更好地应对产妇死亡率的挑战，而人口基金要实现这一目标，必须与所有合作伙伴，包括民间社会和私营部门合作。关于计划生育，他强调实地接触妇女和女童的问题，这需要国家的领导和承诺以及长期、可预测的资源。他再次呼吁捐助方加强捐助，并呼吁新出现的捐助方考虑作出新的捐款。他还强调，有必要在各国政府的领导下增加国内资源，如果没有国内资源可持续发展目标就无法实现。此外，私营部门捐款有助于降低商品的成本，而政府与捐助方的双边合作伙伴关系可进一步减轻成本负担。他向中等收入国家保证，人口基金将继续在其国家存在并积极开展工作，根据国家优先事项的定义，在最需要的地区开展活动。关于核心/非核心资源的辩论，人口基金正积极与所有合作伙伴合作，以改善资源的流动。他强调人口基金高度致力于评价职能，并向执行局说明独立评估办公室没有更多空缺需要填补。这不是一个人员配置问题，而是为高质量评价提供所需资源的问题。人口基金还活跃在联合国改革和一致性工作的前沿，并正在尽一切努力履行其承诺。

结构性对话：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执行情况；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45. 人口基金沟通与战略伙伴关系司司长介绍了人口基金的资源调动战略(DP/FPA/2015/11)、关于会员国和其他捐助方对人口基金捐款的报告以及 2015 年和以后年份的收入预测(DP/FPA/2015/10)。人口基金管理事务司司长介绍了更新后的 2014-2017 年综合资源计划(DP/FPA/2015/CRP4)。

46. 执行局成员强调胜任使命的重要性，注意到人口基金核心资源与非核心资金的比率平衡，欢迎人口基金的供资对话和新的资源调动战略，并对在设计阶段开展的定期协商表示赞赏。他们非常重视以强有力的资源调集战略实现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并相信提议的办法将加强人口基金的能力，以应对 2030 年议程提出的挑战。他们赞赏“全组织”的资源调动办法，期待“四个供资来源”办法的详细行动计划。鉴于影响供资的不利因素，他们强烈鼓励人口基金将重点放在下

列“促进因素”上：将资源与成果挂钩；制定明确的资源调集指标；在基金管理中追求创新和卓越。他们还欢迎六项原则，欢迎将机构业绩与发展成果挂钩。虽然执行局满意地注意到人口基金为减少支出所做的成功努力，但是部分成员对持续紧缩给方案交付造成的风险表示关切。各代表团鼓励人口基金维持灵活、可预测的核心资源必要水平，并强调其战略应以成果为导向，基于证据，并专注于人口基金的相对优势。

47. 各代表团注意到为吸引资金拟设立新的专题窗口，他们要求详细介绍正在接受审议的战略计划的主题和成果。他们还要求获得更详细的资料，说明每项预期成果和目标的年度资金缺口，以便按照第 2014/24 号决定，支持目前正在进行的结构性对话，具体包括：总体资源情况；努力转向经常和软性专用资源的最新情况；与私营部门合作的最新情况。有人要求对资金缺口的潜在后果进行风险分析。他们鼓励人口基金为调动资源在区域和国家各级进一步培养工作人员能力，有人呼吁为此开展成本效益分析，并欢迎在人口基金内建立非核心资源管理部门。

48. 他们高兴地看到该战略的重点是通过开展南南合作等措施实现多样化和吸引非传统捐助方；通过国家方案与国家发展计划挂钩来利用国内资金；建立新的在线系统，直观展示支出和捐助方捐款的实时数据，以提高透明度并集中处理供资不足的领域。有人就此指出，截至 2015 年，传统捐助方仍占人口基金核心资源的 60% 以上。他们鼓励人口基金继续扩大和加强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他们强调，应该在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有关联合国系统治理问题的对话、2016 年四年度审查的背景下看待结构性对话。他们鼓励人口基金就此与联合国系统的伙伴密切合作，加强协同效应，更好地汲取经验教训并提高一致性。在 2016 年战略计划中期审查即将到来之际，他们期待与管理层就供资缺口和机遇定期开展非正式对话。

49. 人口基金沟通与战略伙伴关系司司长就此向执行局保证说，人口基金根据其全球部署政策，继续致力于在中等收入国家开展工作。他再次提请注意人口基金的在线透明度门户网站，网站提供所有国家的支出和捐助方捐款的实时数据，这也可增强捐助者对人口基金对所收资金管理情况的信心。他还强调，已经在使用一些类似工具，如战略信息系统和全球方案拟订系统。关于拟议的成本效益分析和能力投资，他向各代表团保证，人口基金致力于通过持续的结构性对话解决这些问题。他指出，在这方面，区域资源专家顾问为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帮助人口基金筹集更多资金发挥了极大作用。人口基金非常欢迎对话，并期待学习其他联合国组织的经验和最佳做法。资金缺口仍是一个问题，尤其是第二项和第四项成果的资金缺口，人口基金在努力寻找解决办法，如通过专题资金来筹资。他申明，人口基金越来越多地参与应对人道主义危机，这事实上拉大了核心与非核心资源之间的差距，使更多资源流入非核心部分。他向执行局保证，人口基金正在为解决产妇死亡率问题和其他有关的千年发展目标未竟事项开展工作。

50. 人口基金管理事务司司长强调指出，人口基金正在履行承诺，加强受托资金的问责制和透明度。他指出，尽管缺乏资源，人口基金仍完全遵守国际援助透明化倡议的原则，其企业资源规划系统的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这也有助于加强人口基金的风险管理办法。此外，他提请注意人口基金 2014 年得到的无保留审计意见以及经联合国发展集团行政首长理事会批准的问责制三道防线模型，人口基金在这方面也进展顺利。他强调指出，根据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现有的资金缺口很大，这必定给综合成果框架造成不利影响，非常令人关切。他敦促作出一切努力，最大限度缩小目前的 2015 年资金缺口，即使现在已处于较晚的阶段。

51. 最后，人口基金执行主任回应了三个问题。首先，关于成本效益分析，他指出，一旦开始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生效，人口基金的业务模式将发生改变。为了更好地管理资源流动，需要在国家一级进行资源流动分析，无论资源流动是通过私营部门还是民间社会渠道。区域伙伴关系将有助于在每个国家开展这一分析。人口基金已为建立政府能力做好准备，以便实现这一目标。第二，关于人道主义援助问题，他同意危机吸引了非核心资源，同时指出人口基金将通过更强的能力和更灵活的危机应对机制，帮助缓解核心与非核心资源不平衡的状况。第三，关于人口基金在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设计可持续发展目标时有意识地让其贯穿各个领域，需要所有联合国机构的合作和多学科的解决办法，这正是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核心用意。

52.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向人口基金作出供资承诺的第 2015/18 号决定。

十. 评价

53. 人口基金评价办公室主任介绍了 2016-2019 年列入预算的四年度评价计划 (DP/FPA/2015/12)。

54. 执行局成员赞扬人口基金的 2016-2019 年列入预算的四年度评价计划编写得很完备，并组织了与会员国的定期协商。他们高兴地看到人口基金努力加强评价办公室，并致力于建立强有力的评价职能。他们欢迎分析不断变化的需求和拟议的新办法，例如办公室更多地参与群组评估和全系统范围的评价，这将有助于集中资源和扩大影响。他们赞赏在关键原则基础上制定计划的决定，包括在问责和学习方面采取平衡的做法。他们还支持办公室在规划、管理、资源配置、使用方案评价等方面为人口基金提供指导。他们欢迎开展整合评价和综合评价的计划，并将其纳入汲取经验教训的战略性工作。他们指出，关于影响评价，人口基金力求重点关注战略计划成果二下的青少年和青年干预措施，并鼓励人口基金从性健康和生殖健康、生殖权利和性别平等的角度来处理这一问题。他们还赞赏人口基金澄清了分散评价的状况，说明了评价专用资金的难处。

55. 各代表团支持评价办公室分组开展国家办事处评价工作，从拟议的试点开始，在 5 个国家办事处同时进行评价。他们还欢迎办公室制定明确的标准来选择和排定整体评价的优先次序，以及随后在国家一级和总部与工作人员开展协商，根据相关性、效用和覆盖面讨论今后五年的总体优先事项。他们鼓励人口基金继续与联合国其他组织特别是联合国评价小组合作，制订国家评价能力建设的共同办法。

56. 关于评价工作的筹资问题，执行局成员确认人口基金为评价职能供资的计划并欢迎将方案资源的 3% 用于评价的目标，但同时对人口基金在 2014 年仅将方案支出的 0.37% 用于评价表示关切。此外，各代表团对评价办公室的能力是否与其职能和作用相当感到关切。

57. 人口基金评价办公室主任就此强调，人口基金在联合国评价小组以及若干工作组内为国家评价能力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她提请注意由她担任主席的两个此类工作组，一个是评价职能专业化工作组，另一个是分散评价工作组。关于筹资问题，她强调 2016-2017 年期间的资源大幅增加 400 多万美元，虽然有了显著进展，但仍低于 3% 的预算标准。但她强调，对专题和方案评价增加的投资预计将来自区域和国家办事处，而这些费用尚未列入预算。她强调，评价办公室和方案司正在积极开展工作，确保 2015 年分散评价的支出列入全球方案拟定系统，以便更好地汇报地方一级的支出情况。关于人力资源问题，她注意到执行局的关切，并指出列入预算的四年度评价计划安排了资源，用于增加办公室中级工作人员，而拟议的能力发展战略也将提供机会审查各级工作人员的配备情况。她还指出，2015 年国家办事处增加了监测和评价工作人员，两个执行局成员为区域办事处提供了初级专业人员。人口基金力求在中央和区域各级雇用更多的初级专业人员。

58.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人口基金四年度评价工作计划和预算的第 2015/19 号决定。

十一.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59.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介绍了该项目。

60. 人口基金欧洲和中亚、亚洲和太平洋、东部和南部非洲、西部和中部非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各区域主任详细介绍了以下情况：阿塞拜疆、白俄罗斯、柬埔寨、中国、哥伦比亚、萨尔瓦多、格鲁吉亚、几内亚比绍、印度尼西亚、哈萨克斯坦、马尔代夫、巴拿马、塞尔维亚、斯威士兰、塔吉克斯坦、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土耳其、乌兹别克斯坦、赞比亚和津巴布韦的国家方案；埃塞俄比亚的国家方案延长 6 个月；巴西、布基纳法索、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尔吉斯斯坦、莫桑比克和乌克兰的国家方案延长一年；科特迪瓦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为期一年。

61. 执行局根据第 2014/7 号决定审查和批准了下列国家的国家方案文件：阿塞拜疆(DP/FPA/CPD/AZE/4)、白俄罗斯(DP/FPA/CPD/BLR/2)、柬埔寨(DP/FPA/CPD/KHM/5)、中国(DP/FPA/CPD/CHN/8)、哥伦比亚(DP/FPA/COL/6)、萨尔瓦多(DP/FPA/CPD/SLV/8)、格鲁吉亚(DP/FPA/CPD/GEO/3)、几内亚比绍(DP/FPA/CPD/GNB/6)、印度尼西亚(DP/FPA/CPD/IDN/9)、哈萨克斯坦(DP/FPA/CPD/KAZ/4)、马尔代夫(DP/FPA/CPD/MDV/6)、巴拿马(DP/FPA/CPD/PAN/3)、塞尔维亚(DP/FPA/CPD/SRB/1)，审查和批准了下列国家的成果和资源框架：科索沃(DP/FPA/CPD/SRB/1/Add.1)、斯威士兰(DP/FPA/CPD/SWZ/6)、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DP/FPA/CPD/MKD/1)、土耳其(DP/FPA/CPD/TUR/6)、塔吉克斯坦(DP/FPA/CPD/TJK/4)、乌兹别克斯坦(DP/FPA/CPD/UZB/4)、赞比亚(DP/FPA/CPD/ZMB/8)、津巴布韦(DP/FPA/CPD/ZWE/7)。

62. 执行局批准第二次延长科特迪瓦国家方案，为期一年，并表示注意到埃塞俄比亚的国家方案延长六个月，巴西、布基纳法索、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尔吉斯斯坦、莫桑比克和乌克兰的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为期一年(DP/FPA/2015/14)。

项目厅部分

十二. 执行主任的发言和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

63. 项目厅执行主任在开幕词中告知执行局成员，项目厅仍然有稳健的财务基础，对其服务的需求继续增加。她介绍了项目厅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DP/OPS/2015/5)，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关于项目厅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的报告(DP/OPS/2015/7)和 2014 年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DP/OPS/2015/6)。

64. 作为一个努力实现自身战略计划的自筹资金组织，项目厅需要得到持续投资，以确保作为非营利实体的财务稳定性。她着重指出，项目厅正在顺利实现其战略规划目标，这要归功于强有力的交付成果，更有效的成本回收，通过在曼谷和哥本哈根建立共享服务中心提升了效率，总体管理费用下降。项目厅预计能实现为本两年期设定的净收入目标，业务准备金水平预计将高于最低要求。项目厅已准备好应对对适当基础设施越来越多的需求，联合国秘书处对项目厅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和平行动高级别小组向项目厅提出了积极建议，使项目厅倍受鼓舞。

65. 她指出，项目厅为了适应变化，改善交付成果，通过权力下放精简了结构，以强化全球业务。此举是其风险管理办法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着重为建立专门的质量保证职能奠定基础。项目厅还在可持续性方面彰显了领导能力。2016 年项目厅将公布首份可持续性报告，编写报告时将学习外部最佳做法，采用“全球报告倡议”这一全球标准。同样，为响应审计建议，项目厅正在审查

人力资源政策和做法的关键方面，以确保以最高标准来支持其合作伙伴，而这是项目厅的首要优先事项。她就此强调，项目厅全球管理团队中女性的数量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多。

66. 她强调，项目厅为确保发展援助与私人 and 国内资金相互补充发挥了核心作用，以便使私人资本充分投资于发展中国家。项目厅与多种不同的合作伙伴合作，鼓励投资于发展项目，而项目厅的业务模式也很适合这一努力。该模式包括一个费用回收方法，可以更准确地划归项目费用，并有助于项目厅探索创新性的发展筹资手段。在这方面，项目厅还在评估社会影响投资的机会，这在发展援助减少的情况下尤其重要。

67. 执行局成员赞扬执行主任强有力的领导，确保项目厅业务模式持续具备可行性，他们认为这具有重要价值，特别是在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背景下。他们欣慰地看到项目厅为保持预算平衡所做的持续努力，并鼓励项目厅继续将业务准备金水平保持在最低要求以上。他们欢迎经修订的客户定价政策，因为这项政策提高了透明度，减少了管理费用，并鼓励项目厅继续定期修改其费用回收政策，以进一步提高效率和效力。他们赞赏项目厅与联合国其他组织采用统一预算列报方法进行费用分类和成果报告，并同意行预咨委会的意见，即考虑到预测上的困难，项目厅的自筹资金模式需要为期两年的规划周期。

68. 各代表团认可项目厅着手与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开展更密切合作，赞赏该组织与会员国保持紧密工作关系并代表会员国组织持续磋商。各代表团着重指出公私伙伴关系在执行可持续发展目标方面的重要性，因此大力支持项目厅与私营部门协作，并鼓励该署在这方面加大对中等收入国家的投资。各代表团还支持项目厅决定维持该署目前的能力水平，借助私营部门的支持，应对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行工作，并大力鼓励项目厅继续在危机国家协助建设和平。

69. 各代表团尤其欢迎项目厅关于整个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的报告，赞赏其可靠数据和统计分析，表明联合国采购活动在过去十年里发生了变化。各代表团鼓励作出报告所介绍的进一步改进，例如所有基金、方案和专门机构按标准方式提交采购数据。各代表团强调指出有效率的采购对于实现联合国各项目标和宗旨十分重要，赞扬联合国在项目厅牵头下自 2006 年以来进行采购改革。各代表团还赞赏联合国各组织努力执行大会第 57/279 号决议，该决议鼓励各组织给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的供应商提供更多机会。但代表团也强调，扩大采购基础的同时必须采取措施确保资金价值最大化。它们还敦促加强权力下放并减少货物和服务交付方面的延误，要求项目厅在今后的报告中列入这些方面的数据。

70. 对此，项目厅执行主任重申，该组织致力于与其伙伴开展合作，以应对在世界各地交付方案的挑战。执行主任证实，项目厅已经成功地改善其成本计算和定价模式，减少了管理费用。她指出，项目厅业务模式能应对私营部门的需求和需要，有助于引导私人资金投入发展合作，特别适合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执

行工作。在采购方面，项目厅正竭力扩大其伙伴关系并积极鼓励私营公司在项目厅全球在线市场上注册，从而享受参加投标的益处并参与竞争，这些都有利于为需要援助者提供服务的项目。项目厅始终在寻求与会员国沟通的新方式，期待将该署业务扩展到世界各地的更多国家。

71.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项目厅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的第 2015/20 号决定。

72. 执行局通过了关于 2014 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的第 2015/21 号决定。

联合部分

十三.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73. 开发署管理局局长介绍了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报告(DP-FPA-OPS/2015/1)。开发署采购支助办公室主任、项目厅法律组总法律顾问兼主任和人口基金采购处处长分别从各自组织的角度介绍了报告的重点领域和主要结论。

74. 各代表团欢迎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报告，欣见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降低采购成本和避免重复劳动方面取得的进展。自 2011 年以来，由于采用更有效率的流程，降低成本，加强国家办事处采购活动，已给整个联合国系统带来大量改进和节余。各代表团鼓励联合国所有组织仿效这种财政纪律。它们赞扬三组织在联合采购上的创新，创新带来了节余、更高效的采购流程以及质量更高的货物和服务。代表团还希望详细了解三组织打算如何将联合采购做法扩展到机构需求之外，将其引入中央和国家一级主要商品的采购活动。各代表团认为，可以采取更系统的方式，将联合采购的成功做法推广到整个方案采购领域，促成更多节余和有针对性的投资。他们期待在下一份报告中看到加强这种做法的最新情况。

75. 执行局成员赞扬项目厅荣获英国皇家采购与供应学会可持续发展做法金质证书。他们确认项目厅致力于引领可持续、高效、创新做法，鼓励联合国其他组织效仿。执行局成员欢迎联合国组织采取创新办法，在联合国系统内没有合作空间的情况下找到非联合国合作伙伴。他们还鼓励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在方案国建立联合服务职能和中心，正如四年度审查所指出的那样。

76. 各代表团虽然承认，关于联合采购的报告提供了大量信息，但建议今后的报告更加注重分析，具体说明每个组织如何受益于联合采购活动。在这方面，他们要求说明每个组织对联合采购的实际使用率。各代表团还要求提供最新资料说明联合国发展集团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正在作出哪些努力，以便就采购

车辆达成长期协议。各代表团还希望了解改善企业资源规划工具以确保信息更有效流动的进展情况。此外，各代表团还想知道联合举措是否吸引了更多私营部门行为体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

77. 开发署管理局局长在答复时欢迎执行局成员的建议以及在今后联合采购报告中增加分析性内容的要求，保证三个组织将按要求去做，包括详细说明发展集团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采取的行动。他指出报告的覆盖范围远远大于前一年，他向执行局保证三组织热切希望在联合采购方面做得更多，因为这是更广泛的联合国一致性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执行工作的组成部分。

78.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报告(DP-FPA-OPS/2015/1)。

十四. 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工作

79. 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介绍了关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艾滋病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5/31-DP/FPA/2015/13)。开发署政策和方案支助局局长就报告作了陈述。

80. 执行局成员对报告表示欢迎，在强调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执行工作的同时，着重指出必须实现到 2030 年消除艾滋病的目标。他们看到开发署和人口基金作出许多努力，特别是通过艾滋病署 2016 年至 2021 年战略计划，在这项事业中发挥了中心作用。他们欢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其他积极参与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各组织特别是全球抗击艾滋病毒/艾滋病、结核病和疟疾基金之间的伙伴关系的加强。执行局成员高兴地看到这些组织努力寻求一种共同办法，注重将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纳入国家卫生政策和其他方案，特别是促进生殖健康和生殖权利的政策和方案。他们敦促各组织把力量集中用在伙伴国家，特别是集中力量设计社会保护制度和全民健康保险。他们特别表示，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斗争是更广泛的人权和性别问题的组成部分，在这方面，他们赞赏集中力量关注常常是主要受害者的年轻女孩。此外，保护女同性恋、男同性恋、双性恋和变性人、吸毒者和流动人口的权利并为他们提供获得照护的机会，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3 至关重要。关于知识产权和治疗费用，执行局成员鼓励伙伴组织与全球卫生倡议国际药品采购机制合作，该机制的目标是确定并推动负担得起的创新解决方案，以改善艾滋病毒/艾滋病的预防、治疗和诊断。在这方面，他们欢迎联合国各组织及其伙伴的联合采购活动，这有助于降低医药成本。他们还强调，必须加强国家管理采购和库存的能力，这是长期成功的关键。

81. 对此，人口基金副执行主任(方案)感谢各代表团大力支持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的斗争，感谢通过创新伙伴关系取得的重大进展。她提请注意 2014 年在墨

尔本举行的第 20 次国际艾滋病会议，强调年轻人在发言中确定了四个干预领域并呼吁在这些领域中：(a) 创建更加有利的环境；(b) 继续投资于治疗和科学，以降低成本并扩大覆盖面；(c) 改进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教育，以确保做出更好、更知情的选择；(d) 需要在关爱、照看和感恩的范围内构建关于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的讨论。她强调指出，诉诸共同人性是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这项非凡工作留下的遗产。

82.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关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5/31-DP/FPA/2015/13)。

十五. 实地访问

83. 报告员介绍了关于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和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执行局联合实地访问约旦的报告(DP/FPA/OPS-ICEF-UNW-WFP/2015/CRP.1)。

84. 在其一般性评论中，执行局成员强调指出，实地访问很有用，让他们掌握联合国发展组织实地工作的第一手情况，帮助他们了解这些组织在国家一级与政府和伙伴合作中所处的位置。他们特别高兴的是，受访的是约旦这个正在应对难民大量涌入的国家，这让执行局成员能够深入了解区域性危机及其对该区域国家造成的影响。他们认为实地访问是分享经验和教训的极好方式。他们还强调，联合国系统必须发挥各自不同的比较优势，在国家一级方案交付上保持一致。

85. 执行局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粮食署各执行局联合实地访问约旦的报告(DP/FPA/OPS-ICEF-UNW-WFP/2015/CRP.1)。

实地访问导则

86.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秘书介绍了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开展实地访问以及与儿基会、妇女署、粮食署执行局联合开展实地访问的导则(DP/2015/CRP.3)。

87. 执行局成员欢迎对实地访问导则的修订并建议作出以下修改：(a) 第 4(a)段“需要考虑的一般标准”第(三)点，将“之前未曾访问过的国家”改为“之前未曾访问过或访问次数最少的国家”；(b) 第 4(c)段“与国家有关的标准”第(四)点，将“例如人权或艾滋病毒/艾滋病、千年发展目标或其他框架”改为“发展和人道主义问题或艾滋病毒/艾滋病问题、2015 年后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其他框架”；(c) 第 14 段，将“建议至少一名访问团成员拥有大使级身份”改为：“建议至少有 25% 的访问团成员拥有大使级身份”。

88.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秘书答复时强调指出，在过去，作为实地访问的组成部分，执行局访问一个国家就是因为该国不断变化的发展环境。

她表示将修订实地访问导则以反映这种做法。她指出为了避免在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获得大会通过之前率先提及，修订后的导则没有提到 2030 年议程，但最后的案文会提及。关于大使级成员参与实地访问，她强调拟议导则规定“至少一位”是因为在过去有些实地访问根本没有大使级别的成员参与。秘书处将修订案文，写进提议的“至少 25%”字样。

89.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开展实地访问以及与儿基会、妇女署、粮食署执行局联合开展实地访问的导则(DP/2015/CRP.3)。

十六. 其他事项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及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工作人员代表大会主席的发言

90. 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妇女署工作人员代表大会主席在对执行局发言时重点阐述了四个总括问题：最近进行组织重组的影响、透明度和问责制、合同模式、管理层和工作人员的平衡和多样性。工作人员代表大会随时愿意与各组织讨论这些问题和可能的解决办法。

91. 执行局表示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妇女署工作人员代表大会主席的发言。

附件一

执行局 2015 年通过的決定

目录

决定号		页次
2015 年第一届常会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30 日, 纽约)		
2015/1	关于 2008-2014 年直接预算支助的报告	73
2015/2	人口基金订正监督政策	73
2015/3	增加对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响应的供资	74
2015/4	加强项目厅审计咨询委员会	74
2015/5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75
2015/6	执行局 2015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决定概览	76
2015 年年度会议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9 日, 纽约)		
2015/7	开发署署长的年度报告	79
2015/8	评价(开发署)	80
2015/9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2014 年成果报告	81
2015/10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82
2015/11	年度评价报告(人口基金)	83
2015/12	项目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83
2015/13	内部审计和监督	84
2015/14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85
2015/15	执行局 2015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决定概览	86
2015 年第二届常会		
(2015 年 8 月 31 日至 9 月 4 日, 纽约)		
2015/16	开发署供资问题	89
2015/17	评价开发计划署对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贡献和管理层的回应	91

2015/18	对人口基金供资的承诺	92
2015/19	四年度评价工作计划和预算(人口基金).....	93
2015/20	项目厅 2016-2017 两年期预算估计数	93
2015/21	2014 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	94
2015/22	执行局 2015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決定概覽.....	94

2015/1

关于 2008-2014 年直接预算支助的报告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 [DP/2015/3](#) 号文件；
2. 确认开发署的首要贡献在于支持国家能力和政策发展；
3. 请开发署在执行局 2017 年第一届常会前评价在这一政策下开展的试点活动，包括详细介绍在开发署试点参与部门预算支助期间取得的经验以及这些活动的影响，特别是开发署对国家能力和政策发展的贡献；
4. 同意开发署继续试点实施关于开发署参与部门一级直接预算支助和集合基金环境的政策，在 2017 年 1 月 1 日前灵活使用有关导则阐述的四种参与模式，并了解在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不发起新的参与，直至就该政策的未来作出决定；
5. 确认将继续实施在这一政策下已核准的所有活动，直至排定的完成日期；
6. 决心在 2017 年第一届常会上根据评价情况和管理层的回应，决定是否延续这一政策；
7. 要求审查《国家办事处和总部各单位关于开发署参与部门预算支助和集合供资安排的导则和程序》与公认国际惯例和开发署对这些模式的使用是否连贯一致，并在 2015 年第二届常会期间与执行局分享。分享时应附上一份情况说明，总结开发署利用此类协助的经验，概述国家能力和政策发展办法，并详细介绍已作评估的实际风险的性质；
8. 鼓励开发署继续确保评估这些模式连带的具体信托风险，制定适当保障措施，并及时启动监测和审计进程。

2015年1月30日

2015/2

人口基金订正监督政策

执行局，

1.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关于人口基金订正监督政策的报告([DP/FPA/2015/1](#))，其中反映了该组织开展负责、适当和认真监督的承诺；
2. 赞赏地注意到人口基金在制定订正监督政策时启动的协商进程；
3. 核准 [DP/FPA/2015/1](#) 号文件所载的人口基金订正监督政策；

4. 请人口基金继续监测该政策的实施情况，继续定期审查该政策在保障和加强人口基金管理监督职能包括方案方面的相关性和适用性，并在 2017 年度会议上向执行局报告，视需要提出进一步改进该政策的建议。

2015年1月30日

2015/3

增加对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响应的供资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该报告(DP/FPA/2015/2)；
2. 确认对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响应的需求不断增加，因此需要追加应急供资资源；
3. 核准每年划拨 1 000 万美元经常资源用于应急基金，比以往核定数增加 500 万美元；
4. 授权人口基金执行主任视紧急情况次数和程度的需要，在某一特定年份增加最多可达 200 万美元的应急基金；
5. 核准一次性划拨 1 000 万美元经常资源，用于设立人道主义响应准备金；
6. 请人口基金在年度财务报表中报告准备金现况和应急基金使用情况；
7. 还请人口基金在 2017 年第一届常会上报告对人道主义响应的供资情况，以便执行局审查这一安排，包括资源拨付标准。

2015年1月30日

2015/4

加强项目厅审计咨询委员会

执行局，

1. 表示注意到执行主任关于进一步调整项目厅治理和问责安排，使其与执行局管理的姐妹机构保持一致的倡议；
2. 核准设立审计咨询委员会，承担通过执行局第 2008/37、2009/4 和 2012/5 号决定指派给战略与审计咨询委员会的作用和职能，包括向执行局报告；
3. 表示注意到项目厅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宗旨和职权范围，指出该委员会的咨询性质与大会第 48/162 号决议所阐述的执行局的职能并不存在冲突；

4. 强调审计咨询委员会的作用是针对向管理层和执行局作出的关于该组织审计和监督职能的保证提供独立的看法和调研结果；

5. 确认项目厅承诺通过设立战略咨询专家组，继续就战略及行业最佳做法和标准寻求外部和独立咨询；

6. 决定在 2015 年度会议上由执行局成员审议审计咨询委员会甄选进程；

7. 还决定在该进程有结果之前，项目厅战略与咨询委员会审计小组委员会现任成员将继续任职；

8. 鼓励根据工作总量确定委员会所有会议的频率、会期和地点，同时铭记需要保持成本效益。

2015年1月30日

2015/5

审计委员会的建议

开发署关于2013年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人口基金关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2013年报告后续行动——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项目厅关于2013年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执行局，

1. 欢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对所有三个组织发表无保留审计意见；

关于开发署：

2. 注意到开发署在处理 2012-2013 年与审计有关的九个最优先事项方面取得的进展；

3. 支持开发署管理层不断努力，处理经修订的 2014-2015 两年期与审计有关的八个最优先管理事项，并执行审计委员会针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终了年度提出的建议；

4. 请开发署再次评估和加强落实其风险管理活动，并优先考虑实施经修订的现金统转框架，采取措施确保该框架在国家办事处得到恰当应用；

5. 敦促开发署在监测、报告、遵行控制和保证活动、包括处理针对执行伙伴的经常性有保留审计以及贯彻执行审计建议等方面，加强对执行伙伴的监督和管理；

6. 鼓励继续努力揭露和防止采购违规及其他欺诈做法，改进资金回收行动，并处理经审计委员会查明的阿特拉斯系统薄弱之处；

7. 敦促开发署加速努力，对涉及方案/项目管理、质量保证、设计、监测和评价的重大审计结果作出回应；

关于人口基金：

8. 表示注意到关于人口基金为执行审计委员会针对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终了财政期间提出的各项建议而采取的行动以及计划采取的进一步行动的报告(DP/FPA/2015/3)；

9. 欢迎人口基金在处理与采购有关的建议方面取得进展，并敦促继续监测和评价供应商提供货物和服务的质量和及时性；

10. 请人口基金向执行局通报该组织改进内部审计范围的计划，以期在 2016 年第二届常会上就可能涉及的财务问题作出决定；

11. 鼓励人口基金继续加强其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各级办事处的能力，特别是业务改进、内部控制、监督和风险管理方面的能力，并在 2015 年第二届常会上向执行局通报取得的最新进展；

关于项目厅：

12. 欢迎项目厅在处理审计委员会强调的与审计有关的优先事项方面取得进展；

13. 支持项目厅管理层为确保执行剩余建议作出不懈努力；

14. 确认由于各项建议是在 2014 年 7 月发给项目厅，其中许多建议必须长期关注，项目厅需要在 2014 年财政期间结束后继续工作，才能成功予以执行；

15. 欢迎项目厅承诺持续不断地加强当地能力建设；

16. 请项目厅继续评估并加强执行其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政策；

17. *Encourages UNOPS* 鼓励项目厅密切监测对采购活动特别是欺诈行为的监督，并寻找机会与联合国其他组织协作，确定可靠和高效的供应商。

2015年1月30日

2015/6

执行局 2015 年第一届常会通过的决定概览

执行局，

回顾在 2015 年第一届常会期间，

项目 1**组织事项**

选举产生了下列 2015 年主席团成员：

主席：路易斯·费尔南多·卡雷拉·卡斯特罗先生阁下(危地马拉)

副主席：萨哈克·萨尔基相先生(亚美尼亚)

副主席：南博先生阁下(日本)

副主席：凯莱博内·毛佩先生阁下(莱索托)

副主席：杜尔加·普拉萨德·巴特拉伊先生阁下(尼泊尔)

通过了 2015 年第一届常会议程并核准了工作计划(DP/2015/L.1)；

核准了 2014 年第二届常会的报告(DP/2015/1)；

通过了 2015 年执行局年度工作计划(DP/2015/CRP.1)；

核准了 2014 年度会议暂定工作计划；

同意了 2015 年执行局剩余会议的下列时间安排：

2015 年度会议：2015 年 6 月 1 日至 12 日(纽约)

2015 年第二届常会：2015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

开发署部分**项目 2****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了关于 2008-2014 年直接预算支助的第 2015/1 号决定。

项目 3**开发署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依照第 2014/7 号决定核准了下列国家方案：

非洲：马达加斯加、马里；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智利、危地马拉；

核准将哥伦比亚国家方案延长九个月；

核准将缅甸和巴布亚新几内亚国家方案延长两年。

项目 4**评价**

表示注意到对开发署评价政策的审查及随附管理层的回应(DP/2015/5、DP/2015/6、DP/2015/7)。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5

监督

通过了关于人口基金订正监督政策(DP/FPA/2015/1)的第2015/2号决定。

项目 6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了关于增加对人口基金人道主义响应的供资(DP/FPA/2015/2)的第2015/3号决定。

项目 7

人口基金国家方案和有关事项

核准了马达加斯加(DP/FPA/CPD/MDG/7)和马里(DP/FPA/CPD/MLI/7)的国家方案文件；

核准将缅甸国家方案延长两年并将哥伦比亚国家方案延长九个月(DP/FPA/2015/4)；表示注意到将伊拉克和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DP/FPA/2015/4)。

项目厅部分

项目 8

加强项目厅审计咨询委员会

通过了关于加强项目厅审计咨询委员会的第2015/4号决定。

联合部分

项目 9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了针对开发署关于2013年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5/8)、人口基金关于联合国审计委员会2013年报告后续行动——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FPA/2015/3)、以及项目厅关于2013年审计委员会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OPS/2015/1)作出的决定。

联席会议

2015年2月2日举行了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执行局联席会议，讨论了下列议题：(a) 与其他机构合作：扩大创新以援助有需要民众方面的经验教训；以及(b) 通过项目设计和执行方面的创新办法来支持落实2015年后发展议程。

还举行了下列简报会和非正式协商：

开发署

开发署关于埃博拉恢复问题的活动；

关于开发署资源调动战略和下一步有序对话的非正式报告；

关于简化开发署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非正式协商 (第 2014/11 号决定)；

关于在不断变化的发展筹资背景下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定位问题的 2014 年初步结果和前瞻。

项目厅

向执行局新成员介绍项目厅。

2015年1月30日

2015/7

开发署署长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署长关于《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第一年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 (DP/2015/11 号文件)；
2. 欢迎署长年度报告的质量改善以及在 2014 年为实现战略计划取得的总体进展；
3. 赞赏地注意到在《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成果框架内开展的系统报告工作，其中包括将成果与资源挂钩的新方法以及引入“发展成绩单”；同时鼓励开发署进一步完善“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方法和下一段建议的数据分析工作；
4. 鼓励开发署在今后的报告中继续对照七项成果评估进展情况，并评估可能会影响到今后规划工作的挑战和经验教训；
5. 鼓励开发署运用本组织的相关分析工具提供的资料，特别是其中的评价和审计，深入分析成果背后的数据，用以了解促进或妨碍业绩和进展的各种因素，并对方案做出相应调整；
6. 建议将“成绩单”表格也用于第三个层面——组织效能和效率，并在这个问题上敦促开发署确保 2015 年的组织效能指标取得良好进展；
7. 请开发署审查与“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有关的监测、汇总和报告系统，作为战略计划中期审查的一项内容，以便提升开发署的信誉，增强其问责制；

8. 鼓励开发署更加系统地报告 2014-2015 年结构性改革产生的影响；
9. 承诺继续设法为执行战略计划提供资金。

2015年6月9日

2015/8

评价(开发署)

执行局

关于 2014 年年度评价报告(DP/2015/16)和管理层对此做出的评论：

1. 注意到年度评价报告，敦促开发署及时处理结论和建议，以便改善方案的成果和影响；
 2. 核准了修订后的开发署独立评价办公室 2015 年工作方案，认识到因预算变动而修订了计划；
 3. 请独立评价办公室在 2015 年第二届常会开幕之前的非正式会议上提交简报，介绍关于评价工作的经验教训以及计算成本的 2015 年和 2016 年指示性工作方案；
 4. 请独立评价办公室和开发署管理层在 2015 年第二届常会上向执行局提交一份战略文件，说明准备如何修订相关计划和程序，以便提高分散评价的质量；
 5. 请独立评价办公室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提交计算成本的工作方案，更加全面地介绍规划的评价和其他活动；
 6. 强调在国家层面全面评价开发署工作的重要意义，请独立评价办公室着手制定一份务实的战略，用以完善在国家方案结束时开展方案评价的范围，为后续国家方案的制定工作提供资料，并将其纳入计算成本的年度工作方案，提交执行局成员审议；
 7. 敦促独立评价办公室确保其评价提出实际、有成本效益、且注重影响的建议，能够用于在全球各地增进开发署的工作；
 8. 确认开发署为落实管理层针对评价采取的应对行动，做出了持续的努力，并鼓励开发署在 2015 年在落实管理层针对专题评价采取的后续应对行动方面取得长足进展，同时充分考虑到独立评价办公室提出的各项建议；
 9. 强调将独立评价办公室的供资水平维持在适当程度的重要意义，从而保障其有效性和独立性；并希望开发署能够确保为独立评价办公室提供充足的资金来完成其各项任务；
- 关于全球和区域《人类发展报告》对公共政策进程的贡献的评价(DP/2015/17)和管理层对此做出的答复(DP/2015/18)。

10. 注意到全球和区域《人类发展报告》对公共政策进程的贡献的评价结果、结论和建议，请开发署在今后的全球和区域《人类发展报告》工作中充分考虑到这些内容；

11. 请开发署将评价报告提出的各项建议用于全球和区域《人类发展报告》，并在 2016 年年度会议上向执行局汇报在这方面采取的措施；

12. 承认评价肯定了《全球人类发展报告》二十五年来为全球发展辩论做出了突出贡献，特别是为全球人类发展报告作为发展决策投入，为人类发展概念的主流化作出了重要贡献；

13. 鼓励开发署彻底审查人类发展指数，以便在其方法和结构中体现出全球发展局势的变化以及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的均衡融合，同时注意到在计算指数时尽可能采用最新国家统计数据的重要性，以及将目标、指标和指数统一起来的重要性；

关于开发署在支持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评价(DP/2015/19)和管理层对此做出的答复(DP/2015/20)：

14. 注意到关于开发署在支持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评价结果、结论和建议，请开发署在开展如下当前工作时充分考虑到这些内容：支持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随着确定可持续发展目标，并为实现这些目标做出努力，准备支持各国；以及，在 2016 年对《战略计划》开展中期审议；

15. 承认评价结论认为，开发署设计并推出了一系列高质量、及时、多样化的互补工具，以支持与千年发展目标有关的规划、监测和执行工作；

16. 承认评价表示，开发署已经准备好进入 2015 年后时代并协助各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但同时也认识到，新出现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远比千年发展目标更为全面和复杂，从长期来看需要对包括开发署在内的联合国发展系统进行重新定位。

2015年6月9日

2015/9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2014年成果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资发基金 2014 年成果报告(DP/2015/21)以及资发基金在实现既定目标方面持续业绩斐然；

2. 认识到资发基金的灵活投资任务的战略定位，即，与公共及私营部门发展伙伴建立创新型伙伴关系，特别是与国内资源调动有关的这种伙伴关系，并指出资发基金的专门知识对于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具有重要意义；

3. 注意到资发基金的非核心资源和伙伴关系持续稳步增长，这促进了资发基金主要在最不发达国家做出成绩；

4. 表示关切经常资源在 2014 年略有减少，而且远远没有达到支持资发基金在 40 个最不发达国家制定方案所需的 2 500 万美元的最低限值；并关切地注意到，资发基金支持的最不发达国家数量因此从 2013 年的 33 个减少到 2014 年的 31 个；

5. 认识到根据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需要获得最低限度的核心资源，以确保资发基金能够保持其创新空间，让基金能够获得稳固且可预测的基础，并在此基础上利用额外资源和推动后续投资，包括调动国内资源来促进当地发展；意识到根据《2014-2017 年战略框架》，确保最多进入 40 个最不发达国家的重要意义；以及，为此呼吁有能力的会员国为资发基金的经常资源捐款，确保基金的年度经常资源能够达到每年 2 500 万美元的目标。

2015年6月9日

2015/10

人口基金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构成执行主任 2015 年报告的各份文件：[DP/FPA/2015/5](#)(Part I、Part I/Add.1 和 Part II)；

2. 赞赏地注意到依据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成果框架开展的系统报告工作以及取得的进展；

3. 承认和欢迎人口基金为落实修订后的战略方向和新的差异化业务模式而付出的努力，包括在人道主义背景下加大工作力度；

4. 请执行主任在下一份年度报告中进一步完善相关内容，提及战略计划的配套理论框架文件，运用评价结论，并增加关于以下方面的更多详细内容：联合国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执行情况，经验教训，以及采取的应对行动；

5. 确认需要为人口基金实现有效定位提供更多支持，进一步下大力气实现尚未达成的千年发展目标 5 的具体目标 A 和 B，同时加速推动青年培养工作，包括针对青少年男女，以便让各国能够根据本国的优先事项，实现人口红利；并请执行主任在《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中期审查期间介绍人口基金在人口红利方面开展的工作。

2015年6月24日

2015/11

年度评价报告(人口基金)

执行局

1. 注意到评价办公室的年度报告(DP/FPA/2015/6)和 2015 年评价工作计划,包括对 2014-2015 年过渡性两年期编制预算的评价计划的修正和管理层做出的答复;
2. 重申人口基金评价职能发挥的核心作用、修订后的评价政策(DP/FPA/2013/5)所载各项原则的相关性以及在组织内执行这些原则的重要性;
3. 鼓励人口基金采取行动,落实评价报告表 3 列出的各项建议,从而增强自身的评价职能;
4. 注意到分散评价领域的挑战,强调需要继续增强分散监督和分散评价的能力;
5. 重申适当分配资源的重要性,包括利用其他资源为非核心供资项目提供资源,以支持强大和独立的评价职能,并鼓励人口基金确保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水平与适当的评价范围相称,并根据人口基金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及其业务模式做出必要的调整;
6. 欢迎评价办公室采取举措宣传评价结果,用以增强机构和方案;
7. 请评价办公室主任在 2016 年提交给执行局的主任年度报告中汇报处理主要问题和挑战的进展情况。

2015年6月9日

2015/12

项目厅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项目厅在 2014 年为联合国及其伙伴的业务成果做出了重大贡献;
2. 注意到为增进和报告项目厅为伙伴实现可持续成果所做贡献的努力,包括推行最佳做法和公认标准;
3. 还注意到执行项目厅《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总体进展情况,该战略计划为项目厅支持会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和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鼓励执行主任根据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的既定最佳做法以及执行局以往就这个问题做出的决定,继续与审计咨询委员会合作;
5. 回顾执行局第 2008/35 号和第 2009/4 号决定,为提高项目厅的业务效率,请执行主任对照执行局在对项目厅进行监督和提供政策指导方面的作用,就政策

咨询委员会今后的作用与秘书长进行磋商,同时认识到项目厅的治理结构自 2009 年以来发生了巨大变化,项目厅的作用和任务也发生了变化;

6. 鼓励项目厅进一步探索与志同道合的行为者建立伙伴关系的潜力,包括来自私营部门的行为者,着力强调项目厅任务领域内可以产生社会影响的投资,例如基础设施开发和项目管理,同时充分尊重国家所有权。

2015年6月9日

2015/13

内部审计和监督

执行局

1. 欢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 2014 年在解决与审计有关的管理问题方面取得的进展;

2. 赞赏地注意到为执行以往报告提出的、尚未落实的各项审计建议所做的努力;

3. 关切地注意到一再提出多项建议和要求,要求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各自的秘书处加大工作力度,以及时、充分、完整和持续的方式执行所有尚未落实的和新的审计建议;

4. 请这三家机构的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在履行监督职责或执行工作计划时如遇到挑战,可及时通报执行局;

5. 还请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在今后的年度报告中增加如下内容:

(a) 根据实际工作范围,就组织的治理、风险管理和控制框架的适当性及有效性发表意见;

(b) 简要概述支持上述意见的工作和标准;

(c) 关于符合适用的内部审计标准的声明;

(d) 关于为其职能提供的资源是否得当、充足、是否切实用于实现预期内部审计范围的意见;

6. 欢迎补充说明在实证调查之后追回的损失,并鼓励开发署和人口基金秘书处继续加强努力,确保为组织追回这些资金,在定案之后迅速采取后续措施;

7. 鼓励各组织联合审查其内部审计和调查办公室的职位征聘程序,并向执行局汇报为减少长期职位空缺而采取的措施;

关于开发署:

8. 注意到内部审计和调查报告(DP/2015/22)、其附件和管理层做出的答复;

9. 表示继续支持强化开发署的内部审计和调查职能；

10. 请开发署提供信息，介绍在以往的报告年中已经结案的调查的后续行动以及这些年份追回的损失，同时继续提供详细信息，介绍在报告所涉具体报告年开展的调查的后续行动和追回的损失；

11. 还请审计和调查办公室在今后提交给执行局的年度报告中全面阐述其组织风险评估；

12. 注意到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年度报告和管理层对此作出的答复。

关于人口基金：

13. 注意到本报告(DP/FPA/2015/7)；

14. 表示继续支持强化人口基金的审计和调查职能以及支持为完成其各项任务提供充足的资源；

15. 承认并支持审计和调查处参与联合监督活动；

16. 回顾执行局第 2015/5 号决定，该决定请人口基金向执行局通报该组织改进内部审计范围的计划，并请人口基金在将于 2016 年提交给执行局的经修订综合预算中审议这些计划，包括关于增强调查能力的计划；

17. 注意到审计咨询委员会的年度报告(DP/FPA/2015/7/Add.1)以及管理层就此和本报告作出的答复。

关于项目厅：

18. 注意到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 2014 年年度报告(DP/OPS/2015/3)和管理层就此作出的答复；

19. 注意到在落实审计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包括 18 个月之前提出的审计建议；

20. 注意到战略和审计咨询委员会 2014 年年度报告(根据执行局第 2008/37 号决定)。

2015年6月9日

2015/14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执行局

1. 欢迎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DP/2015/23、DP/FPA/2015/8 和 DP/OPS/2015/4)；

2. 赞赏地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在培育一种重道德操守、廉正和问责制的文化方面起到的重要作用，并敦促道德操守办公室继续弘扬这种文化；

3. 赞扬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管理层发挥领导作用，持续支持并致力于道德操守办公室的工作，并敦促管理层继续努力为道德操守办公室拨付足够的资源；

4. 回顾第 2011/24 号决定，赞扬道德操守办公室向管理层提出建议，以期增强注重诚信的组织文化；鼓励道德操守办公室继续就这个问题向管理层提供咨询和提出建议，其中可能包括关于改善内部法律和问责制框架的建议，用以处理不当行为和保护举报者；并敦促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各自的管理层在这个舞台上继续与道德操守办公室合作，并酌情落实道德操守办公室提出的建议。

2015年6月9日

2015/15

执行局 2015 年年度会议通过的決定概覽

执行局

回顾在 2015 年年度会议期间：

项目 1

组织事项

通过了 2015 年年度会议的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5/L.2)；

通过了 2015 年第一届常会的报告(DP/2015/9)

核准了 2015 年第二届常会的暂定工作计划；

同意对执行局 2015 年余下会议做出以下安排：

2015 年第二届常会：2015 年 8 月 1 日至 9 月 4 日。

没有就执行局年度会议的召开地点做出决定。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

署长的年度报告

通过了关于署长的年度报告：2014 年业绩和成果(DP/2015/11)的第 2015/7 号决定；

注意到开发署关于 2014 年联合检查组各项建议的报告(DP/2015/11/Add.1)；

注意到统计附件(DP/2015/11/Add.2)。

项目 3

开发署的性别平等问题

没有就关于开发署 2014-2017 年性别平等战略执行情况的年度报告(DP/2015/12)做出决定。

项目 4

人类发展报告

注意到根据大会第 57/264 号决议所作的关于 2016 年《人类发展报告》有关磋商的口头报告。

项目 5

开发署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撤回了乌干达国家方案文件(DP/DCP/UGA/3)。

注意到：

(a) 埃塞俄比亚国家方案首次延长六个月，从 2016 年 1 月 1 日延至 6 月 30 日；

(b)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从 2015 年 7 月 1 日延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c)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莫桑比克和也门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从 2016 年 1 月 1 日延至 12 月 31 日；

(d) 吉尔吉斯斯坦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从 2017 年 1 月 1 日延至 12 月 31 日(DP/2015/13)。

根据执行局第 2014/7 号决定，审查并核准了亚美尼亚(DP/DCP/ARM/3)和土库曼斯坦(DP/DCP/TKM/2)国家方案文件。

项目 6

评价(开发署)

撤回了关于经修订的开发署评价政策的决定草案。

通过了关于如下文件的第2015/8号决定：2014年年度评价报告(DP/2015/16)；关于全球和区域《人类发展报告》对公共政策进程的贡献的评价报告(DP/2015/17)和管理层的答复(DP/2015/18)；以及，关于开发署在支持各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方面的作用的评价报告(DP/2015/19)和管理层的答复(DP/2015/20)。

项目 7

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通过了关于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2014年成果报告的第2015/9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8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在2015年6月24日星期三下午3时至3时30分召开的特别会议上，决定通过关于执行主任年度报告的决定。

通过了关于执行主任的报告：人口基金2014-2017年战略计划执行进度(DP/FPA/2015/5Part I)的第2015/10号决定。

注意到2014年统计和财务审查(DP/FPA/2015/5 Part I/Add.1)；

注意到人口基金关于联合检查组2014年各项建议的报告(DP/FPA/2015/5 Part II)。

项目9

评价(人口基金)

通过了关于年度评价报告(DP/FPA/2015/6)的第2015/11号决定。

项目10

人口基金的国家方案和相关事项

注意到索马里国家方案延长一年(2016年)、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国家方案延长一年(2015年7月1日延至2016年6月30日)以及也门国家方案延长一年(2016年)(DP/FPA/2015/9)。

核准黎巴嫩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2016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国家方案第四次延长一年(2015年)以及巴布亚新几内亚国家方案延长两年(2016-2017年)(DP/FPA/2015/9)。

根据执行局第2014/7号决定，审查并核准了亚美尼亚(DP/FPA/CPD/ARM/3)、土库曼斯坦(DP/FPA/CPD/TKM/4)和乌干达(DP/FPA/CPD/UGA/8)国家方案文件。

项目厅部分

项目11

执行主任的年度报告

通过了关于执行主任年度报告(DP/OPS/2015/2)的第2015/12号决定。

共同部分

项目12

内部审计和监督

通过了关于如下文件的第 2015/13 号决定：(a) 开发署内部审计和调查报告(DP/2015/22)；(b) 审计和调查处处长关于 2014 年人口基金内部审计和调查

活动的报告(DP/FPA/2015/7); 以及(c) 项目厅内部审计和调查小组 2014 年活动报告(DP/OPS/2015/3)。

项目 13

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

通过了关于开发署 (DP/2015/23)、人口基金 (DP/FPA/2015/8) 和项目厅 (DP/OPS/2015/4)道德操守办公室的报告的2015/14号决定。

项目 14

其他事项

举行了以下情况介绍和协商：

开发署

会外活动：“恢复还是改革？在危机过后为政府核心职能提供战略支持”

志愿人员方案会外活动：世界志愿服务状况报告

开发署和芬兰代表团合办会外活动：“开发署支持中东和北非地区的对话与内部调解进程”

关于开发署性别平等印章的会外活动

项目厅

非正式磋商

人口基金

简要介绍人口红利

简要介绍人口基金在尼日利亚东北部的人道主义筹备情况和应对措施：支持从“博科哈拉姆”组织手中解救出来的妇女和女童

关于人口基金新资源调动战略的非正式磋商

2015 年 6 月 9 日

2015/16

开发署供资问题

执行局，

1. 注意到：

(a) 2014 年财务状况年度审查(DP/2015/26 和 Add.1)和对联合国开发署及其相关基金和方案 2015 年及其后经常经费所做供资承诺的状况(DP/2015/27)；

(b) 为吸引和优化灵活、可预测的筹资而拟议的供资机制和激励措施；

(c) 开发署为进一步扩大其捐助者基础并从多样化来源包括从‘100 个发展伙伴’运动调动更多资源和其他形式支助而做的努力；

1. 回顾执行局强调经常资源重要性的各项决定—第 98/23、99/1、99/23、2002/9、2002/18、2003/24、2004/14、2005/20、2006/24、2007/17、2008/16、2009/10、2010/14、2011/15、2012/10、2013/13 和 2014/24 号决议—还回顾大会第 62/208 和 67/226 号决议，特别是题为‘全系统一致性问题’的第 64/289 号决议；

3.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在 2014 年经常资源捐款下降，经常资源与其他资源之间的不平衡日益增加，接近 1: 5 的比例；

4. 重申需要避免用经常资源来补贴由其他资源供资的活动，并重申为所有非方案费用筹资的指导原则应以执行局第 2013/9 号决定为基础；

5. 强调经常资源是人口基金的基础，对维持其任务的多边性、中立性和普遍性以及开展工作至关重要，为此鼓励人口基金进一步调动这些资源，同时继续调动其他资源，以应对所有方案国家，特别是最贫穷和最脆弱国家的需求；

6. 强调必须有稳定、可预测的经常资源捐款，并注意到非常需要提高为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提供资金的其他资源捐款的质量、可预测性和配合性，这些资源是对经常资源基础的重要补充；

7. 重申其关切的是，专用资源的限制性可能限制本组织实现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的能力，并请开发署继续为对话提供资金以处理这个问题；

8. 注意到货币波动可影响开发署的资源水平，请开发署继续向执行局报告其消除货币波动影响的工作，并继续监测其他国际组织此方面的工作，以确保开发署维持最佳的货币管理；

9. 敦促有能力对 2015 年经常资源捐款但尚未这样做的捐助国和其他国家尽早捐款，并鼓励有能力这样做的国家考虑为未来年份作出多年认捐；

10. 欢迎会员国继续与开发署就供资问题进行对话，包括讨论如何推动将提供高度专用的资源转变为提供经常资源或限制程度/专用程度较低的资源，并促请各会员国优先提供经常资源以及灵活、可预测、专用程度较低并能配合实现 2014-2017 年战略计划成果的其他资源；

11. 请开发署在关于筹资问题的结构性对话背景下：

(a) 在整年期间与会员国开展非正式对话，包括确保在每年年会间隙安排会员国开展特别的互动讨论，以确保持续进行讨论、交流信息并分析供资

问题和备选办法，同时考虑到《2014-2017 年战略计划》中期审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较长期定位的对话、秘书长就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大会第 67/226 号决议执行情况提出的报告，包括供资问题的分析。这包括探讨建立各种激励措施、机制和供资窗口，以扩大捐助者基础，并鼓励捐助方依循战略计划，增加和优先考虑对经常资源捐款，并转向提供限制较少的其他资源；

(b) 在关于供资和资源调动的年度报告中，分析为执行《战略计划》所提供的资源的可预测、灵活和配合程度，包括分析供资缺口及其对综合成果和资源框架的影响；

(c) 按照开发署与私营部门接触的政策，根据不断变化的发展机会，扩大其与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并以透明和协调方式，扩大与民间社会组织、慈善组织、一般公众、多边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全球公私联盟的伙伴关系；

12. 确认政府分摊费用是一种专用供资机制，此种机制加强国家掌控和有助于完成国家方案，在这方面，强调在考虑鼓励限制/专用程度较低的其他供资机制时，需要计及政府分摊费用的特点，同时确保使这些资源配合战略计划。

2015年9月4日

2015/17

评价开发计划署对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贡献和管理层的回应

执行局

在评价开发计划署对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贡献(DP/2015/29)和管理部门对此的回应(DP/2015/30)方面：

1. 确认自上次在 2006 年进行独立评价以来，评价已导致开发署在处理性别平等主流化的做法和政策执行方面有深远变化和显著改善；

2. 注意到评价报告的结论和建议以及管理层的回应；

3. 请开发署在其关于开发署性别平等的年度报告中报告管理层在回应评价建议方面取得的进展；

4. 注意到关于开发署性别平等战略2014年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5/12)中指出，开发署已对评价报告中所列的一些问题作出回应，并要求开发署在2016 年年会向执行局提出的关于性别平等战略执行情况、业绩和结果的报告中，谈及评价中列出的需要特别关注和采取后续行动的工作领域。

2015年9月3日

2015/18

对人口基金供资的承诺

执行局

1. 注意到关于会员国等对人口基金的捐款以及2015年及以后年份的收入预测的报告(DP/FPA/2015/10)和经修订的2014-2017年综合资源计划(DP/FPA/2015/CRP.4);

2. 欢迎DP/FPA/2015/11文件所列人口基金资源调动战略及其目标 ;

3. 注意到拟议的供资机制及吸引和优化灵活和可预测的资助的奖励措施,以及人口基金为扩大供资基础并从多种来源调集额外资源和其他形式支助所作的努力;

4. 强调经常资源必须有稳定、可预测的捐款,并**指出**非常需要提高其他资源捐款的质量、可预测性和配合2014-2017年战略计划的程度,这些资源是对经常资源基础的重要补充;

5. 回顾执行局关于对人口基金供资的承诺和执行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第2014/25号决定;

6. 强调经常资源是人口基金的基础,对维持其任务的多边性、中立性和普遍性及其工作的开展至关重要,为此鼓励人口基金进一步调动这些资源,同时继续为其专题基金和方案调动补充资源,以应对所有方案国家,特别是最贫穷和最脆弱的国家的需求;

7. 确认必须持续提供有力的政治支持、增加财政支持和提供可预测的经常资源,以帮助各国实现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并支持各国通过执行国家方案,推进其与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2014年以后后续行动的行动框架及与2015年后可持续发展框架有关的国家目标;

8. 鼓励所有成员国增加对经常资源捐款,包括在一年的第一季捐款,并作出多年认捐,以确保能够有成效地制订方案;

9. 请人口基金在关于筹资问题的结构性对话背景下:

(a) 在整年期间与会员国开展非正式对话,包括在执行局届会之前特别安排开展互动讨论,以确保持续进行讨论、交流信息并分析供资问题和备选办法,同时考虑到《2014-2017年人口基金战略计划》中期审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较长期定位的对话、秘书长就关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的大会第67/226号决议执行情况提出的报告包括供资问题的分析。这包括探讨建立激励措施、机制和供资窗口,探讨其对扩大捐助者基础的影响,鼓励捐助方依循战略计划,增加和优先考虑对经常资源捐款以及转向提供限制较少的其他资源;

(b) 在关于对人口基金供资的承诺的年度报告内分析为执行战略计划提供的资源的可预测，灵活和配合程度，包括分析供资缺口及其对综合成果框架的影响。该报告将是第 9 段(a)提到的非正式对话结果；

10. 鼓励人口基金继续按照机构接触的范围和原则，以透明和协调方式，根据不断变化的发展伙伴关系所提供的机会，扩大其与私营部门、民间社会组织、慈善组织、一般公众、多边组织、国际金融机构和全球公私联盟的伙伴关系。

2015年9月4日

2015/19

四年度评价工作计划和预算(人口基金)

执行局

1. 欢迎将2016-2019年编入预算的评价计划从两年度改为四年度的提议；
2. 确认人口基金在制定 2016-2019 年编入预算的四年度评价计划时开展了透明和参与性的进程(DP/FPA/2015/12)；
3. 确认指导评价计划的关键原则，尤其是依循战略计划和业务模式的原则；
4. 注意到必须兼顾问责制和学习，重点明确放在实用性；
5. 欢迎进行多种多样的评价，包括试行一种分组评价，以及采取与青少年和青年有关的影响评价做法；
6. 鼓励评价办公室继续开展联合或全系统评价举措；
7. 支持通过联合国评价小组，协调联合促进国家评价能力发展的工作；
8. 注意到在编入预算的四年度评价计划中资源分配有所增加，并鼓励人口基金继续努力实现经修订的评价政策(DP/FPA/2013/5)所定的方案支出的3%的目标；
9. 感兴趣地注意到评价计划第49段提及的为评价职能配备资源的主要指导原则；
10. 核准2016-2019年编入预算的四年度评价计划。

2015年9月3日

2015/20

项目厅2016-2017两年期预估数计算

执行局

1. 核可净收入目标；
2. 赞同项目厅在管理成果和为实现卓越运营投入资源的两年期目标。

2015年9月4日

2015/21

2014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

执行局

1. 注意到2014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DP/OPS/2015/6);
2. 赞赏已为编纂年度统计报告提供必要资料的联合国各实体的贡献, 并鼓励所有联合国实体参与为这一重要的采购报告提供资料;
3. 赞赏项目厅通过关于数据透明度的国际援助透明化举措以透明方式将报告提供给公众。

2015年9月4日

2015/22

执行局 2015 年第二届常会通过的決定概覽

执行局

回顾其在2015年第二届常会期间:

项目 1

组织事项

通过了 2015 年第二届常会议程和工作计划(DP/2015/L.3);

通过了 2015 年年度会议报告(DP/2015/24);

商定了执行局 2016 年各届会议的以下时间表:

第一届常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至 29 日

年度会议: 2016 年 6 月 20 日至 24 日(日内瓦)或 6 月 6 日至 10 日(纽约)

第二届常会: 2016 年 9 月 6 日至 9 日和 12 日

核准执行局 2016 年年度工作计划草稿(DP/2015/CRP.2)和通过 2016 年第一届常会暂定工作计划。

开发署部分

项目 2、3 和 4

结构性供资对话; 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对开发署的供资承诺

通过关于开发署供资问题的第 2015/16 号决定

项目 5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撤回阿塞拜疆国家方案文件(DP/DCP/AZE/3);

注意到布基纳法索、乍得和索马里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DP/2015/28);

核准科特迪瓦国家方案例外延长一年,黎巴嫩和利比亚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DP/2015/28);

依照执行局第 2014/7 号决定,审查和核准下列国家的国家方案文件:

阿尔及利亚(DP/DCP/DZA/3);

白俄罗斯(DP/DCP/BLR/3);

柬埔寨(DP/DCP/KHM/3);

中国(DP/DCP/CHN/3);

哥伦比亚(DP/DCP/COL/2);

萨尔瓦多(DP/DCP/SLV/3);

格鲁吉亚(DP/DCP/GEO/3);

几内亚比绍(DP/DCP/GNB/2);

印度尼西亚(DP/DCP/IDN/3);

哈萨克斯坦(DP/DCP/KAZ/3);

马来西亚(DP/DCP/MYS/3);

马尔代夫(DP/DCP/MDV/3);

巴拿马(DP/DCP/PAN/3);

塞尔维亚(DP/DCP/SRB/2), 包括科索沃* 成果和资源框架(DP/DCP/SRB/2/Add.1);

斯威士兰(DP/DCP/SWZ/3);

塔吉克斯坦(DP/DCP/TAJ/2);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DP/DCP/MKD/3);

土耳其(DP/DCP/TUR/3);

乌干达(DP/DCP/UGA/4);

乌兹别克斯坦(DP/DCP/UZB/3);

赞比亚(DP/DCP/ZMB/3);

津巴布韦(DP/DCP/ZWE/3)。

* 提及科索沃之处应在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范围内加以理解。

项目 6

评价

通过关于评价开发计划署对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贡献和管理层的回应的第2015/17号决定。

人口基金部分

项目 7、8 和 9

结构性供资对话；对人口基金供资的承诺；财务、预算和行政事项

通过关于对人口基金的供资承诺的第 2015/18 号决定。

项目 10

评价

通过关于人口基金四年度评价工作计划和预算的第 2015/19 号决定。

项目 11

国家方案及相关事项

依照执行局第 2014/7 号决定审查和核准下列国家的国家方案文件：

阿塞拜疆(DP/FPA/CPD/AZE/4)；

白俄罗斯(DP/FPA/CPD/BLR/2)；

柬埔寨(DP/FPA/CPD/KHM/5)；

中国(DP/FPA/CPD/CHN/8)；

哥伦比亚(DP/FPA/CPD/COL/6)；

萨尔瓦多(DP/FPA/CPD/SLV/8)；

格鲁吉亚(DP/FPA/CPD/GEO/3)；

几内亚比绍(DP/FPA/CPD/GNB/6)；

印度尼西亚(DP/FPA/CPD/IDN/9)；

哈萨克斯坦(DP/FPA/CPD/KAZ/4)；

马尔代夫(DP/FPA/CPD/MDV/6)；

巴拿马(DP/FPA/CPD/PAN/3)；

塞尔维亚(DP/FPA/CPD/SRB/1)，包括科索沃*成果和资源框架(DP/FPA/CPD/SRB/1/Add.1)；

*提及科索沃之处应在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范围内加以理解。

斯威士兰(DP/FPA/CPD/SWZ/6);

塔吉克斯坦(DP/FPA/CPD/TAJ/4);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DP/FPA/CPD/MKD/1)

土耳其(DP/FPA/CPD/TUR/6);

乌兹别克斯坦(DP/FPA/CPD/UZB/4);

赞比亚(DP/FPA/CPD/ZMB/8);

津巴布韦(DP/FPA/CPD/ZWE/7)

核准科特迪瓦国家方案第二次延长一年(DP/FPA/2015/14);

注意到埃塞俄比亚的国家方案延长六个月,巴西、布基纳法索、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尔吉斯斯坦、莫桑比克和乌克兰的国家方案首次延长一年(DP/FPA/2015/14)。

项目厅部分

项目 12

联合国项目事务厅

通过关于项目厅2016-2017两年期预估数计算的第2015/20号决定。

联合部分

项目 13

财政、预算和行政事项

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关于联合采购活动的报告(DP-FPA-OPS/2015/1);

通过关于2014年联合国系统采购活动年度统计报告的第2015/21号决定。

项目 14

艾滋病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会议的后续行动

注意到关于联合国艾滋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方案协调委员会各项决定和建议执行情况的报告(DP/2015/31-DP/FPA/2015/13)。

项目 15

实地访问

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儿童基金会、妇女署和粮食署执行局联合实地访问约旦的报告(DP/FPA/OPS-ICEF-UNW-WFP/2015/CRP.1);

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和项目厅执行局开展实地访问以及与儿基会、妇女署和粮食署联合开展实地访问的指导方针(DP/2015/CRP.3)

项目16
其他事项

注意到开发署/人口基金/项目厅/妇女署工作人员代表大会主席的发言。

举行了以下简报和协商：

开发署

非正式简报，‘不让任何人落在后面：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非正式简报，‘开发署在过渡时期和冲突后情况下的选举援助：介绍开发署的成就和讨论前进的道路’；

人口基金

关于为冲突后的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人力资本发展编制方案的非正式简报；

关于人口基金对人道主义情况作出的回应的非正式简报；

关于加强保障生殖性保健商品供应的全球方案的非正式简报。

附件二

2015 年执行局成员

(任期于所示年份最后一天届满)

非洲国家：安哥拉(2015)、刚果共和国(2015)、埃塞俄比亚(2015)、几内亚(2017)、莱索托(2015)、利比亚(2017)、尼日尔(2015)、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2016)。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中国(2016)、斐济(2015)、印度(2017)、伊朗伊斯兰共和国(2015)、尼泊尔(2016)、巴基斯坦(2015)、也门(201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安提瓜和巴布达(2017)、古巴(2016)、厄瓜多尔(2016)、危地马拉(2015)、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2017)。

东欧国家：亚美尼亚(2016)、保加利亚(2015)、黑山(2016)、俄罗斯联邦(2017)。

西欧和其他国家：^{*} 澳大利亚、丹麦、德国、冰岛、意大利、日本、荷兰、挪威、西班牙、瑞典、联合王国、美国。

^{*} 西欧和其他国家组有其自身的轮换时间表，每年都不同。